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关于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之
法律意见书



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ALLBRIGHT LAW OFFICES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501 号上海中心大厦 11、12 层
电话：021-20511000 传真：021-20511999
邮编：200120

目 录

声明事项	2
释 义	5
正 文	7
一、 本次挂牌的批准和授权	7
二、 本次挂牌的主体资格	8
三、 本次挂牌的实质条件	9
四、 公司的设立	14
五、 公司的独立性	17
六、 发起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19
七、 公司的股本及其演变	26
八、 公司的业务	55
九、 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	59
十、 公司的主要财产	71
十一、 公司的重大债权债务	79
十二、 公司的重大资产变化及收购兼并	82
十三、 《公司章程》的制定与修改	83
十四、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规范运作	84
十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	85
十六、 公司的税务	92
十七、 公司的环境保护和产品质量、技术等标准	99
十八、 公司的劳动用工和社会保障	102
十九、 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105
二十、 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法律风险的评价	106
二十一、 本次挂牌的总体结论性意见	106
附件一：公司及子公司已取得专利权的情况	108
附件二：公司及子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	124
附件三：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已履行的授信、借款合同及其担保合同	125
附件四：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正在履行的授信、借款合同及其担保合同 ...	129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关于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之
法律意见书

案号：17F20230333

致：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接受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委托，并根据公司与本所签订的《法律服务委托协议》，作为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项目（以下简称“本次挂牌”）的专项法律顾问。

本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规则》《律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律师事务所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就本次挂牌所涉有关事宜出具本法律意见书。

声明事项

一、本所及本所经办律师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规则》《律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律师事务所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试行）》等规定及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以前已经发生或者存在的事实，严格履行了法定职责，遵循了勤勉尽责和诚实信用原则，进行了充分的核查验证，保证本法律意见书所认定的事实真实、准确、完整，所发表的结论性意见合法、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二、本所及本所经办律师仅就与公司本次挂牌有关法律问题发表意见，对于从有关国家机关、具有管理公共事务职能的组织、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等机构直接取得的报告、意见、文件等文书，本所及经办律师履行了《律师事务

所从事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律师事务所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试行）》规定的相关义务，并将上述文书作为出具法律意见书的依据。本所律师不对有关财务会计、验资、审计及资产评估等非法律专业事项发表意见，就本法律意见书中涉及的前述非法律专业事项内容，本所律师均严格引用有关机构出具的专业文件和公司或有关人士出具的说明，前述引用不视为本所律师对引用内容的真实性及准确性作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保证，对于这些内容本所律师并不具备查验和作出判断的合法资格。

三、本法律意见书中，本所及本所经办律师认定某些事件是否合法有效是以该等事件所发生时应当适用的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为依据。针对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之前已经发生或存在的事实，且仅根据中国现行或当时有效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发表意见，并不依据任何中国境外法律发表法律意见，其中涉及必须援引境外法律的，均引用中国境外法律服务机构提供的法律意见。

四、本法律意见书的出具已经得到公司如下保证：

（一）公司已经提供了本所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所要求公司提供的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复印材料、确认函或证明。

（二）公司提供给本所的文件和材料是真实、准确、完整和有效的，并无隐瞒、虚假和重大遗漏之处，文件材料为副本或复印件的，其与原件一致和相符。

五、对于本法律意见书至关重要而又无法得到独立证据支持的事实，本所及本所经办律师依据有关政府部门、公司、其他有关单位等出具或提供的证明文件出具法律意见。

六、本所同意将本法律意见书作为公司本次挂牌所必备的法律文件，随同其他材料一同上报，并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七、本所同意公司部分或全部在其为申请本次挂牌所制作的法定文件中自行引用或按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审查要求引用本法律意见书内容，但公司作上述引用时，不得因引用而导致法律上的歧义或曲解，并需经本所经办律师对其引用的有关内容进行审阅和确认。

八、本法律意见书仅供公司为本次挂牌之目的使用，非经本所书面同意，不

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基于上述，本所及本所经办律师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规定，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对公司本次挂牌的有关文件资料和事实进行了查验，出具本法律意见书。

释 义

在本法律意见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左栏中的术语或简称对应右栏中的含义或全称：

福建三星、公司、股份公司	均指	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三星机电	指	福建省三星机电设备有限公司，系公司前身
大西洋电力	指	泉州市大西洋电力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同金电力	指	福建省同金电力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三星香港	指	三星集团（香港）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福建三星南安分公司	指	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南安分公司
广发证券	指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山证券	指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东北证券	指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新余中科	指	新余中科瑞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新余中科瑞信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平潭鸿图	指	平潭鸿图二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凤宇建筑	指	福建泉州市凤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一致行动协议》	指	王星荣、王声谋、王声强、王汉钦及王金城于2021年5月20日共同签署的《关于共同控制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并保持一致行动的协议书》
本次挂牌	指	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本法律意见书	指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之法律意见书》
《公司章程（草案）》	指	公司为本次挂牌完成后适用的《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公司章程》	指	根据上下文需要，指公司及其前身制定并不时修订的《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相关章程修正案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暂行办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管理暂行办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

		行)》
《挂牌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规则》
《分层管理办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分层管理办法》
《章程必备条款》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
《治理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工商局	指	工商行政管理局
市监局	指	市场监督管理局
兴业证券、主办券商	指	兴业证券有限公司
华兴会计师	指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本所	指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报告期	指	2022年、2023年、2024年1-6月
《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公司为本次挂牌制作的《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申报稿)》
《审计报告》	指	华兴会计师于2024年10月16日出具的华兴审字[2024]23011310029号《审计报告》
《发起人协议》	指	《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书》
中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及台湾地区)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注：除特别说明外，本法律意见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的。

正文

一、本次挂牌的批准和授权

（一）本次挂牌的批准

2024年10月16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并挂牌同时进入创新层的议案》《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并挂牌后拟采取集合竞价交易方式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并挂牌同时进入创新层具体事宜的议案》等与公司本次挂牌有关的议案，并提议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提请股东会审议相关议案。

2024年11月1日，公司召开了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并挂牌同时进入创新层的议案》《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并挂牌后拟采取集合竞价交易方式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并挂牌同时进入创新层具体事宜的议案》等与公司本次挂牌有关的议案。

（二）本次挂牌的授权

根据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并挂牌同时进入创新层具体事宜的议案》，授权董事会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内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有关主管部门的要求，全权办理公司本次挂牌有关的事宜，具体授权内容包括：

1. 授权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有关主管部门的要求以及证券市场的实际情况和公司股东会的决议，制订和实施公司本次挂牌同时进入创新层的具体方案；

2. 授权董事会与相关中介机构协商决定公司本次挂牌同时进入创新层相关事宜；

3. 授权董事会批准、签署本次挂牌同时进入创新层涉及的公司、协议及其他有关法律文件；

4. 授权董事会负责办理本次挂牌同时进入创新层的申报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回复全国股转公司、中国证监会等相关部门的反馈意见、与监管部门及其他政府部门的沟通等；

5. 授权董事会在本次挂牌完成后，按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公司章程（草案）》办理公司章程中有关条款修改的工商备案登记手续等事宜；

6. 根据证券监管部门未来颁布的规范性文件及政策的规定，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会重新表决事项外，对本次挂牌同时进入创新层的具体发行方案等相关事项作相应调整；

7. 授权董事会办理其他与本次挂牌同时进入创新层有关的未尽事宜；

8. 本次挂牌授权行为有效期限为 12 个月，自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计算。

（三）本次挂牌尚需获得的核准

根据《管理办法》第三十七条的规定：“股东人数未超过二百人的公司申请其股票挂牌公开转让，中国证监会豁免注册，由全国股转系统进行审核。”鉴于公司的股东人数未超过 200 人，公司本次挂牌无需中国证监会的核准，但尚需全国股转系统的审核同意。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挂牌已获得公司股东会的必要批准与授权，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挂牌有关事宜的授权范围、程序合法有效。本次挂牌的申请尚需取得全国股转系统的审核同意。

二、本次挂牌的主体资格

（一）公司为依法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三星系由王星荣、王声谋、王声强、王汉钦、王金城作为发起人以三星机电截至 2011 年 10 月 31 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并于 2011 年 12 月 8 日取得泉州市工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350500400028662 的《营业执照》，其设立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福建三星的设立情况详见本法律意见书正文之“四、公司的设立”。

公司目前持有泉州市监局于 2020 年 11 月 20 日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50500766186224W 的营业执照，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基本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	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500766186224W
住 所	泉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崇尚路 1 号
法定代表人	王星荣
注册资本	7,356 万元
实收资本	7,356 万元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电气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成立日期	2004 年 11 月 2 日
营业期限	2004 年 11 月 2 日至长期
登记机关	泉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公司为有效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的《公司章程》及营业执照，公司营业期限为 2004 年 11 月 2 日至长期。

根据公司的书面确认并经本所律师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网站的查询，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解散或终止的情形。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福建三星系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根据中国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解散或终止的情形，具备本次挂牌的主体资格。

三、本次挂牌的实质条件

（一）公司依法设立且存续满两年

福建三星的前身三星机电成立于 2004 年 11 月 2 日，2011 年 12 月 8 日经泉

州市工商局核准，三星机电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持续经营已超过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是依法设立且合法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不低于 500 万元，且公司持续经营不少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符合《业务规则》第 2.1 条第（一）项及《挂牌规则》第十一条的规定。

（二）公司业务明确，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1. 经本所律师查阅公司《营业执照》《审计报告》及相关业务合同，公司主营业务为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精密金属零部件的研发、制造与销售。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 1-6 月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287,472,560.19 元、297,176,893.58 元、175,239,756.91 元，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89.99%、89.01%、93.17%，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明确。

2.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在其经核准的经营范围内从事业务，具备相应的业务资质，且不存在《挂牌规则》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不得申请其股票公开转让并挂牌的下列情形：（1）主要业务或产能被国家或地方发布的产业政策明确禁止或淘汰的；（2）属于法规政策明确禁止进入资本市场融资的行业、业务的；（3）不符合全国股转系统市场定位及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规定的其他情形。

3. 根据《审计报告》，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分别为 5,577.61 万元、5,384.76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孰低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5,176.63 万元、5,074.19 万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不低于 8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每股净资产为 6.94 元/股，不低于 1 元/股。

4. 公司不存在依据《公司法》规定解散的情形，或法院依法受理重整、和解或破产申请的情形。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业务明确，具有持续经营能力，符合《业务规则》第 2.1 条第（二）项及《挂牌规则》第十条第（三）项、第十八条、第二十一条第（一）项、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三）公司治理健全，合法规范经营

1. 公司治理健机制健全

如本法律意见书正文之“十四、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规范运作”所述，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公司治理架构，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等公司治理制度。公司治理机制健全，能够有效运行、保护股东权益。

公司制定的《公司章程》明确了公司与股东等主体之间的纠纷解决机制，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等制度，切实保障投资者和公司的合法权益。

2. 公司合法规范经营

（1）根据相关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及《市场主体专用信用报告》（有无违法记录证明版）、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承诺、相关部门出具的无犯罪证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及相关主体不存在以下情形：

①最近 24 个月以内，公司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行为被司法机关作出有罪判决，或刑事处罚未执行完毕；

②最近 24 个月以内，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③最近 12 个月以内，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

④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⑤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且尚未消除；

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全国股转公司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且市场禁入措施或不合格情形尚未消除；

⑦中国证监会和全国股转公司规定的其他情形。

(2) 根据公司出具的书面说明、华兴会计师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已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进行独立的财务会计核算、作出财务决策，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及内控制度健全且得到有效执行，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相关会计政策能够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最近二年财务会计报告已由华兴会计师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治理健全，合法规范经营，符合《业务规则》第2.1条第（三）项及《挂牌规则》第十条第（二）项、第十四条、第十六条、第十七条的规定。

（四）公司股权清晰，股票发行和转让行为合法合规

1. 股权明晰

根据公司提供的工商档案资料、公司股东出资凭证及验资报告，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注册资本已足额缴纳，股东的出资资产、出资方式、出资程序等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股东不存在依法不得投资公司的情况。

根据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的声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历史上曾存在股份代持情况（详见本法律意见书正文之“七、公司的股本及其演变”之“（四）福建三星历史上的股份代持及清理情况”），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该等股份代持情况已清理完毕，公司股权权属明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或控制的股份不存在可能导致控制权变更的重大权属纠纷。

2. 股票发行和转让行为合法合规

根据公司提供的工商档案资料、历次增资、股权/股份转让的协议及凭证，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自设立以来的历次股票发行和转让行为合法合规，均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议、外部审批程序，不存在擅自公开或变相公开发行政券且仍未依法规范或还原的情况。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股权明晰，股

票发行和转让行为合法合规，符合《业务规则》第 2.1 条第（四）项及《挂牌规则》第十条第（一）项、第十二条、第十三条的规定。

（五）主办券商推荐并持续督导

1. 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已与兴业证券签署了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的相关协议，协议约定由兴业证券作为主办券商为公司提供推荐股票挂牌并持续督导服务。

2. 经本所律师核查，兴业证券已经全国股转公司备案，具备担任公司本次挂牌的主办券商的业务资质。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挂牌由兴业证券作为主办券商推荐并持续督导，符合《业务规则》第 2.1 条第（五）项及《挂牌规则》第十条第（四）项的规定。

（六）本次挂牌符合申请挂牌同时进入创新层的相关条件

根据《审计报告》，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5,577.61 万元、5,384.76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5,176.63 万元、5,074.19 万元；2022 年度、2023 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14.09%、11.9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13.08%、11.26%，最近 2 年平均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为 12.17%；公司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不低于 1000 万元，最近两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不低于 6%。公司股本总额为 7,356 万元，不少于 2,000 万元。公司本次挂牌符合《分层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

根据《审计报告》，公司最近一年期末净资产不为负值；根据本法律意见书正文之“十四、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规范运作”及“十五、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所述，公司治理机制健全，已经审议通过挂牌后适用的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和承诺管理制度；设立了董事会秘书作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公司本次挂牌符合《分层管理办法》第八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二）项及第十二条第（一）项的规定。

根据《审计报告》《营业执照》《公司章程》，相关政府主管部门出具的合规证明文件及《市场主体专用信用报告》（有无违法记录证明版），公安机关出具的无犯罪记录证明文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书面确认，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及相关主体不存在《分层管理办法》第十条第（一）项至第（五）项、第（七）项规定的情形，公司本次挂牌符合《分层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第（二）项的规定。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挂牌符合《管理办法》《挂牌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具备本次挂牌的实质条件；公司符合《分层管理办法》规定的申请挂牌同时进入创新层的条件。

四、公司的设立

（一）公司设立的程序、资格、条件、方式

1. 公司设立的程序

公司系由三星机电全体五名股东共同作为发起人，以三星机电截至 2011 年 10 月 31 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设立程序如下：

（1）2011 年 11 月 17 日，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闽华兴所（2011）审字 X-024 的《审计报告》，审计确认：截至 2011 年 10 月 31 日，三星机电的账面净资产为 8,673.69 万元。

（2）2011 年 11 月 18 日，三星机电全体股东共同签署了《发起人协议》，协议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拟设立股份公司的名称和住所、宗旨和经营范围、设立方式、股份总额、股本总额、注册资本、发起人认购的股份数额及占股份总额比例、缴付时间、发起人的权利与义务等内容作出了明确的约定。

（3）2011 年 11 月 20 日，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编号为中企华评报字（2011）第 3441 号的《福建省三星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拟整体改制设立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评估报告》，评估确认：截至 2011 年 10 月 31 日，三星机电净资产评估值为 15,763.38 万元。

（4）2011 年 10 月 28 日，三星机电召开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三星机电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2011 年 11 月 22 日，三星机电召开临

时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三星机电以截至 2011 年 10 月 31 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 8,673.69 万元中的 6,221.20 万元折合为股份公司 6,221.20 万股股份，余额转为资本公积。

(5) 2011 年 11 月 23 日，三星机电取得泉州市工商局核发的编号为（泉）登记内名预核字[2011]第 11592 号的《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核准三星机电的名称变更为“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6) 2011 年 11 月 24 日，三星机电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并作出决议，选举王新武为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的职工代表监事。

(7) 2011 年 11 月 24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筹办情况的报告》等与整体变更有关的议案，选举产生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和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8) 2011 年 11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董事长，并聘任了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监事会主席。

(9) 2011 年 11 月 24 日，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闽华兴所（2011）验字 X-008 号的《验资报告》，经其审验，截至 2011 年 11 月 24 日止，公司已收到三星机电原股东投入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62,212,000 元。

(10) 2011 年 12 月 8 日，公司取得泉州市工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350500400028662 的《营业执照》。公司名称为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住所为泉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崇尚路 1 号，法定代表人为王星荣，注册资本为 6,221.20 万元，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经营范围为研发、生产、销售电气机械及器材；其它法律法规未禁止且无需经过前置许可的项目自主选择经营。

2. 公司的设立资格、条件

根据公司工商档案、股份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时的相关文件、公司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具备当时有效的《公司法》规定的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条件，包括：

(1) 发起人共有五名，符合法定人数，且半数以上的发起人在中国境内有住所；

(2) 发起人缴纳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221.20 万元,达到公司章程约定全体发起人认购的股本总额;

(3) 发起人认购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时的全部股份,股份发行、筹办事项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4) 发起人共同制订了《公司章程》;

(5) 公司有公司名称,并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等股份有限公司应当具备的组织机构及职务;

(6) 公司具有独立的住所。

3. 公司设立的方式

如前所述,公司系由三星机电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全部股份由发起人认购,符合当时有效的《公司法》的规定。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设立的程序、资格、条件、方式符合当时有效的《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 公司设立过程中签订的相关协议

2011 年 11 月 18 日,三星机电王星荣、王声谋、王声强、王汉钦、王金城等五名发起人共同签署了《发起人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 发起人同意,公司由王星荣、王声谋、王声强、王汉钦、王金城共同作为发起人,以三星机电整体变更的方式设立。

2. 公司设立时的股份总数为 6,221.20 万股,以三星机电截至 2011 年 10 月 31 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 8,673.69 万元按 1:0.7173 的比例折股,每股面值 1 元。

3. 各发起人的认缴股份数额及出资比例为:

序号	发起人姓名	出资方式	认购股数(万股)	占股本总额比例(%)
1	王星荣	净资产折股	1,972	31.69
2	王声谋	净资产折股	1,914	30.77
3	王声强	净资产折股	1,914	30.77
4	王汉钦	净资产折股	351	5.64
5	王金城	净资产折股	70.20	1.13
合计			6,221.20	100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发起人协议》的内容符合当时有效的《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因此导致公司设立行为存在潜在纠

纷的情形。

（三）公司设立过程中的资产评估及验资事项

公司设立过程中的审计、资产评估及验资事项，详见本法律意见书正文之“四、公司的设立”之“（一）公司设立的程序、资格、条件、方式”部分所述。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设立过程中履行了有关审计、资产评估及验资等必要程序，符合当时有效的《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四）公司创立大会的程序及所议事项

2011年11月24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筹办情况的报告》《〈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及章程起草报告》《关于发起人用于抵作股款的财产作价的报告》《关于授权董事会依法办理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全部事宜的提案》《关于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提案》《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候选人推荐报告及提案》《第一届监事会成员候选人推荐报告及提案》《董事会设立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等三个专门委员会》等议案。

经查验公司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的会议文件，本所律师认为，公司创立大会的召开程序和所议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设立的程序、资格、条件和方式，符合当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得到有权部门的批准且已办理相关登记手续；公司设立过程中所签署的《发起人协议》符合当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会引致公司设立行为存在潜在纠纷；公司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过程中已经履行了有关审计、评估及验资等必要程序，符合当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创立大会的程序及所议事项符合当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公司的独立性

（一）公司的业务独立

根据《公开转让说明书》《审计报告》、公司现行有效的《营业执照》及公司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报告期内主要从事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精密金属零部件的研发、制造与销售业务。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拥有独立的技术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系统，独立从事其经营范围内的业务，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具有直接面向市场进行独立经营活动的能力。

（二）公司的资产独立

根据《审计报告》、公司提供的相关资产权属证书及公司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查验，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生产设备及配套设施，并合法拥有与其生产经营有关的商标、专利等知识产权的所有权。公司资产与股东资产严格分开，并完全独立运营；公司对其资产拥有完整的控制权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形。

（三）公司的人员独立

根据公司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查验，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均未在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也未在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四）公司的财务独立

根据《审计报告》及公司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查验，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会计人员，并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开设独立的银行基本存款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的财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五）公司的机构独立

根据公司提供的会议文件及公司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查验，公司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并在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机构，聘请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设置了各职能部门，公司能够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六、发起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一）公司的发起人

根据公司的工商档案及《发起人协议》，三星机电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的发起人为王星荣、王声谋、王声强、王汉钦、王金城等五名自然人。公司设立时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发起人姓名	认购股数（万股）	占股本总额比例（%）	出资方式
1	王星荣	1,972	31.69	净资产
2	王声谋	1,914	30.77	净资产
3	王声强	1,914	30.77	净资产
4	王汉钦	351	5.64	净资产
5	王金城	70.20	1.13	净资产
合计		6,221.20	100	-

1. 发起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各发起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1）王星荣，公司设立时为中国公民，在中国境内拥有住所，现任公司董事长，身份证号码为 35052319600827****，住所为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

（2）王声谋，公司设立时为中国公民，在中国境内拥有住所，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身份证号码为 35058319640928****，住所为福建省南安市官桥镇。

（3）王声强，公司设立时为中国公民，在中国境内拥有住所，现任公司副董事长，身份证号码为 35058319680520****，住所为福建省南安市官桥镇。

（4）王汉钦，公司设立时为中国公民，在中国境内拥有住所，现任公司董事，身份证号码为 35050219820602****，住所为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

(5) 王金城，公司设立时为中国公民，在中国境内拥有住所，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身份证号码为 35050219840810****，住所为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

2. 发起人的出资

根据三星机电关于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会决议》《发起人协议》、评估师出具的《评估报告》、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报告》《验资报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系由发起人以三星机电经审计的净资产值折股设立，发起人已投入公司的资产的产权关系清晰。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的发起人均具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担任股份有限公司股东的主体资格，发起人人数、住所、出资比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 公司的现有股东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共有 58 名股东，其中自然人股东 54 名，机构股东 4 名，公司直接股东中不存在契约型基金、资管计划或信托计划。公司现有股东的持股数额和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股东的证件号码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王星荣	35052319600827****	22,162,000	30.1278
2	王声谋	35058319640928****	21,975,500	29.8743
3	王声强	35058319680520****	21,975,500	29.8743
4	王汉钦	35050219820602****	3,510,000	4.7716
5	王金城	35050219840810****	703,000	0.9557
6	许怡临	35050019881001****	400,000	0.5438
7	王培农	35052119860212****	389,965	0.5301
8	广发证券	91440000126335439C	291,000	0.3956
9	陈德春	35212819620320****	288,000	0.3915
10	陈清源	35062119480326****	245,000	0.3331
11	中山证券	91440300282072386J	225,000	0.3059
12	徐燕萍	33082119820107****	206,407	0.2806
13	东北证券	91220000664275090B	193,000	0.2624
14	陈时水	35260119770901****	160,000	0.2175
15	陈海强	35062119731003****	130,000	0.1767
16	蔡佩芬	35020419471225****	90,000	0.1223
17	黄顺家	35058319820806****	80,000	0.1088
18	吴丽珠	46002219770809****	50,500	0.0687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股东的证件号码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9	余丽丹	35222719861114****	40,000	0.0544
20	李铭煦	35082419851118****	30,000	0.0408
21	梁小燕	35052119910218****	30,000	0.0408
22	王民权	35058319560325****	30,000	0.0408
23	林章明	36220219761013****	30,000	0.0408
24	陈海伟	35062119780227****	30,000	0.0408
25	翟仁龙	33021119691005****	25,000	0.0340
26	王汉泽	35058319940705****	21,000	0.0285
27	王钦煌	35058319920127****	21,000	0.0285
28	邹金星	36213219821215****	20,000	0.0272
29	张汉群	35052119651004****	20,000	0.0272
30	王淑芬	35058319820211****	20,000	0.0272
31	蔡大龙	35058219880929****	20,000	0.0272
32	陈丹玲	35080219850209****	20,000	0.0272
33	吴加建	35032219880505****	18,000	0.0245
34	施文庭	35058219590609****	16,401	0.0223
35	李 佳	46010019780513****	15,000	0.0204
36	吴文渠	35050219851021****	14,001	0.0190
37	王 耀	42032219860311****	12,300	0.0167
38	江学海	36043019791101****	10,000	0.0136
39	戴 军	51022619690426****	10,000	0.0136
40	刘 昱	44011219720417****	8,000	0.0109
41	王 伟	32040219640920****	5,000	0.0068
42	王宏开	33010419770606****	3,000	0.0041
43	胡怡中	32040219630915****	2,000	0.0027
44	林城华	44010519780719****	2,000	0.0027
45	陈 峰	32052519761021****	2,000	0.0027
46	李承欢	35010219500404****	2,000	0.0027
47	瞿 荣	32068319821102****	1,000	0.0014
48	张智勇	35021119710705****	1,000	0.0014
49	新余中科	913605030506599386	1,000	0.0014
50	吴森林	35058219810102****	1,000	0.0014
51	汪立钊	35050019821013****	1,000	0.0014
52	蔡剑锋	35058319760825****	1,000	0.0014
53	吴超生	35050019651030****	1,000	0.0014
54	徐 娣	31010219590909****	500	0.0007
55	王 云	34242319621204****	400	0.0005
56	赵杏弟	31022819621004****	200	0.0003
57	杨 斌	35900219810228****	200	0.0003
58	李立鸣	33020319660506****	126	0.0002
	合计	--	73,560,000	100

1. 自然人股东

经核查，公司的股东均为中国公民，在中国境内均拥有住所，其中王星荣、王声谋、王声强为兄弟关系，王汉钦、王金城为王星荣之子，为王声谋、王声强的侄子；王星荣、王声谋、王声强、王汉钦、王金城合计持有公司 70,326,000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95.6037% 的股份，前述五人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共同控制公司。

经核查，王汉泽系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声谋之子；王钦煌系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声强之子；王民权系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星荣配偶王淑妹的兄长；王淑芬系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星荣、王声谋、王声强三人侄女。

经核查，公司股东陈清源与陈海伟、陈海强系父子关系，陈海伟、陈海强系兄弟关系，三人合计持有公司 405,000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0.5506%。

2. 法人股东

经核查，公司现有四名法人股东，具体情况如下：

(1) 广发证券

广发证券成立于 1994 年 1 月 21 日，现持有广东省市监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126335439C 的《营业执照》，住址为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 2 号 618 室，法定代表人为林传辉，注册资本为 762,108.7664 万元；企业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经营期限为长期，经营范围为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代销金融产品；股票期权做市。（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核查，广发证券于 1997 年 6 月 11 日上市，股票简称为广发证券，股票代码为 000776。根据本所律师登入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查询，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广发证券前十大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出资人）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700,170,760	22.31
2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52,768,767	16.44
3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1,250,154,088	16.40

序号	股东（出资人）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4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86,754,216	9.01
5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27,870,638	2.99
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03,109,119	1.35
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5,569,736	0.73
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4,945,213	0.72
9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八组合	51,751,834	0.68
1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0,797,534	0.54

（2）中山证券

中山证券成立于 1993 年 4 月 20 日，现持有深圳市市监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82072386J 的《营业执照》，住址为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社区芳草一路 13 号舜远金融大厦 1 栋 23 层，法定代表人为李永湖，注册资本为 178,000 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期限为长期，经营范围为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根据中山证券提供的股东名册，截至 2024 年 7 月 5 日，中山证券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出资人）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206,393,810	67.78
2	中山市岐源投资有限公司	120,000,000	6.74
3	西部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88,000,000	4.94
4	东莞市雁裕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82,000,000	4.61
5	厦门市汇尚泓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80,875,563	4.54
7	广州南沙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	4.49
8	光华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	2.25
9	晋江百应成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32,730,627	1.84
9	上海迈兰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	1.69
10	上海致开实业有限公司	20,000,000	1.12

序号	股东（出资人）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合计	1,780,000,000	100

（3）东北证券

东北证券成立于 1992 年 7 月 17 日，现持有吉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000664275090B 的《营业执照》，住址为长春市生态大街 6666 号，法定代表人为李福春，注册资本为 234,045.2915 万元；企业类型为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经营期限为自 2010 年 12 月 1 日至 2042 年 7 月 17 日，经营范围为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核查，东北证券于 1997 年 2 月 27 日上市，股票简称东北证券，股票代码为 000686。根据本所律师登入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查询，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东北证券前十大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出资人）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21,168,744	30.81
2	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76,073,582	11.80
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2,358,619	3.09
4	长春建源置业有限公司	70,213,615	3.00
5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0,103,260	1.71
7	潘锦云	25,118,441	1.07
8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9,032,672	0.81
9	广州一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本平顺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7,426,800	0.74
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6,168,459	0.69
10	吉林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600,000	0.67

（4）新余中科

新余中科成立于 2012 年 7 月 13 日，现持有新余市仙女湖区市监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5030506599386 的《营业执照》，住址为江西省新余市仙女湖区仰天岗国际生态城，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周娟，出资额为 5,000 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合伙企业，经营期限为长期，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商务代理代办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经核查，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新余中科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性质
1	周娟	3,000	60	普通合伙人
2	谭颂斌	2,000	40	有限合伙人
	合计	5,000	100	--

3. 公司股东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情况

根据公司提供的上述法人股东的营业执照、公司章程、合伙协议，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 4 名法人股东，均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也不属于私募基金管理人。

（三）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1. 控股股东的认定

根据公司提供的《股东名册》，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王星荣持有公司股份 22,162,000 股，王声谋持有公司股份 21,975,500 股，王声强持有公司股份 21,975,500 股，王星荣、王声强、王声谋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66,113,000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89.8764%，已形成对公司的绝对控股，三人为公司的共同控股股东。

2. 实际控制人的认定

（1）经核查，王星荣、王声谋、王声强三人系兄弟关系，三人共同创办且共同运营公司，从公司成立至今，三人合计直接持有公司（包括前身三星机电）股份（权）比例超过 80%；王汉钦、王金城二人系王星荣之子，王声谋、王声强二人之侄，二人自三星机电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至今，合计直接持有公司股份超过 5%；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前述五人合计持有公司 95.6037% 的股份，所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

（2）报告期内，王星荣、王声谋、王声强、王汉钦均为公司董事会成员，占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席位的三分之二，能够对公司的董事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王金城担任公司的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王声谋担任公司的总经理，能够对公司的日常经营决策产生重要的影响。

报告期内，前述五人依照公司章程及公司的管理制度，共同决定公司的战略

方向、经营方针及其他重大事务，在公司的经营管理中起到核心主导作用，对公司进行共同控制。

(3) 2021年5月20日，王星荣、王声谋、王声强、王汉钦及王金城共同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协议约定各方在福建三星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前，应当就董事会、股东大会拟审议的事项进行充分协商和沟通，形成一致意见，并按该意见在董事会、股东大会上进行表决(在有表决权的情况下)；如果协议各方不能就一致行动达成统一意见时，或者在公司经营管理等事项上就某些问题无法达成一致时，应当按照持股数量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一致行动的决定，协议各方应当严格按照该决定执行，且各方在协调/表决过程中应明确作出同意或反对意见。协议的有效期为自协议签订之日起，至福建三星首发上市后满三十六个月止。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王星荣、王声谋、王声强系公司的共同控股股东。王星荣、王声谋、王声强、王汉钦及王金城系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未发生变更。

七、公司的股本及其演变

(一) 公司前身—三星机电的设立

1. 设立程序

2004年11月2日，三星香港出资设立了福建省三星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 内部决策

2004年9月20日，三星香港制定并签署《福建省三星机电设备有限公司章程》，同意出资设立“福建省三星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888万元，三星香港以货币出资888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

(2) 政府部门的批准程序

2004年10月8日，泉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核发编号为泉开管外经贸[2004]68号的《关于同意设立外资企业福建省三星机电设备有限公司的批复》，经其研究，同意三星香港设立外商独资企业福建省三星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2004年10月20日，三星机电取得福建省人民政府核发的批准号为商外资

闽泉外资字[2004]0627 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3) 缴纳出资

2004 年 12 月 31 日，泉州丰华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编号为泉丰华会所验字[2004]678 号的《验资报告》，公司申请登记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88 万元，经其审验，截至 2004 年 12 月 24 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本期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 888.08 万元，各股东以货币出资美元 56 万元、港币 400 万元、实物出资零元、非专利技术出资零元。

(4) 注册登记

2004 年 9 月 3 日，泉州市工商局出具编号为名称预核外字[2004]第 0000040901025 号的《外商投资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预先核准的名称为“福建省三星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2004 年 11 月 2 日，经泉州市工商局核准，三星机电成立，领取了注册号为企独闽泉总字第 009079 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名称为福建省三星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住所为泉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F-16 号地块，法定代表人为王星荣，注册资本为 888 万元，企业类型为外商独资企业，经营范围为生产机电设备。

有限公司成立后，三星机电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三星香港	888	888	100
合计	888	888	100

2. 三星机电设立时出资情况的核查

根据王星荣、王声谋、王声强与香港永久性居民欧锦燕所签署的借款协议、收条及相关人员的访谈记录：2004 年 12 月，香港永久性居民欧锦燕向三星香港实际控制人王星荣、王声谋、王声强出借资金用于三星香港对三星机电的出资，前述资金通过货币兑换公司 SURE WIN COMPANY 以三星香港名义将全额款项作为注册资金，从香港地区汇入三星机电在中国境内开设的验资账户，该出资业经泉州丰华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国家外汇管理局泉州市中心支局也出具外资外汇编号：350500040163-01《外方出资情况询证函回函

(一) 予以确认。2005 年 1 月, 王星荣、王声谋及王声强依约向欧锦燕偿还前述全部借款及利息, 至此双方债权债务业已结清。

根据泉州市商务局及泉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科技经济发展局于 2020 年 8 月 18 日出具的《证明》, 三星机电从 2004 年 10 月设立至变更为内资企业期间, 未发现重大违法违规的行为, 也未发现涉及外商投资企业设立、变更事宜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综上, 本所律师认为, 三星机电设立时的注册资金虽是通过 SURE WIN COMPANY 的账户汇入三星机电的验资账户, 但该等汇入凭证均载明了三星香港的名称, 故该等资金实际属于三星香港的出资, 资金权属清晰; 此外, 该等资金已依法汇入境内验资账户, 并经外汇等主管部门批准, 且后续相关部门出具相关的证明文件确认了合规性。因此, 三星机电设立时股权权属清晰, 设立程序合法有效。

(二) 三星机电的股权演变

1. 2011 年 9 月, 三星机电第一次增资

2011 年 6 月 8 日, 三星香港作出投资者决议: 根据三星机电 2010 年度审计报告,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三星机电的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5,146.13216 万元, 同意三星机电以未分配利润中的 4,912 万元人民币转增注册资本, 转增完成后, 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5,800 万元人民币, 投资总额相应变更为 5,800 万元人民币。

同日, 三星香港签署《章程修正案》。

2011 年 7 月 4 日, 泉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核发的编号为泉开管外经贸[2011]49 号的《关于福建省三星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增加投资总额和注册资本的批复》, 经其研究, 同意三星机电的投资总额、注册资本均由 888 万元增至 5,800 万元, 核准公司投资者于 2011 年 6 月 8 日签订的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1 年 7 月 7 日, 三星机电取得福建省人民政府核发的批准号为商外资闽泉外资字[2004]0627 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11 年 8 月 22 日,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闽华兴所(2011)验字 X-006 号的《验资报告》, 经其审验, 截至 2011 年 8 月 22 日止,

公司已收到股东三星香港投入的新增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49,120,000.00 元。

2011 年 9 月 1 日，三星机电就本次注册资本变更事宜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泉州市工商局换发注册号为 350500400028662《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三星机电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三星香港	5,800	5,800	100
合计	5,800	5,800	100

2. 2011 年 10 月，三星机电第一次股权转让及企业性质的变更

（1）股权转让及企业性质变更程序

2011 年 9 月 3 日，三星香港作出投资者决议：同意三星香港将所持的三星机电 100%股权转让给中国籍自然人王星荣、王声谋及王声强，其中，王星荣受让 34%的股权，王声谋及王声强分别受让 33%的股权；同意三星机电由外商独资的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内资有限责任公司。

同日，三星香港与王星荣、王声谋、王声强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三星香港将所持的三星机电 100%的股权转让给王星荣、王声谋、王声强，股权转让定价参照三星机电 2011 年 8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总额 86,145,723.72 元确定，其中：王星荣以 29,289,546.06 元人民币受让 34%的股权（出资额 1,972 万元）；王声谋以 28,428,088.83 元人民币受让 33%的股权（出资额 1,914 万元）；王声强以 28,428,088.83 元人民币受让 33%的股权（出资额 1,914 万元）。

2011 年 9 月 19 日，泉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核发编号为泉开管外经贸[2011]64 号的《关于同意福建省三星机电设备有限公司股权变更的批复》，经其审核，同意三星香港将持有的三星机电 34%、33%和 33%的股权分别转让给王星荣、王声谋和王声强；股权转让后，公司的性质由外资企业转变为内资企业，注册资本为 5,800 万元，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为王星荣。

2011 年 9 月 23 日，三星机电注销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11 年 9 月 28 日，三星机电出具《有关债权债务（含涉外税收）承继情况的说明》，就公司由外资企业变更为内资有限责任公司事项出具承诺：公司变更

为内资企业后，其原作为外资企业期间所产生的一切债权债务（含涉外税收）均由变更为内资企业的三星机电承继。

2011年10月8日，三星机电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企业类型由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变更为自然人王星荣、王声谋、王声强等投资的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同日，三星机电就本次股权转让及企业性质变更的事宜重新制定《公司章程》。

2011年10月10日，三星机电就本次变更事宜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泉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工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三星机电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1	王星荣	1,972	1,972	34
2	王声谋	1,914	1,914	33
3	王声强	1,914	1,914	33
合计		5,800	5,800	100

（2）关于补缴税费相关事项的核查

经核查，三星机电自2004年成立并于2005年开始享受外商投资企业的所得税的“两免三减半”税收优惠政策，三星机电于2011年变更为内资企业时，实际经营期限不满十年，依法应当补缴已免征、减征的企业所得税税款共计7,126,790.55元；根据泉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2011年11月28日出具的编号为（20041）闽国电0146195号的《税收电子转账专用完税证》，三星机电已于2011年11月28日已全额补缴了免征、减征的企业所得税税款7,126,790.55元。

3. 2011年10月，三星机电第二次增资

2011年10月25日，三星机电召开股东会会议并作出决议，同意公司的注册资本由5,800万元增至6,221.20万元，实收资本由5,800万元增至6,221.20万元；新增的421.20万元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由新股东王汉钦、王金城以货币形式出资，其中，新股东王汉钦以526.50万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351万元，溢价部分175.50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新股东王金城以105.30万元认缴新增注

注册资本 70.20 万元，溢价部分 35.10 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王星荣、王声谋、王声强均声明放弃对新增注册资本的优先认购权。

同日，王星荣、王声谋、王声强、王汉钦、王金城签署《增资协议》，约定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5,800 万元增至 6,221.2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421.20 万元，其中王汉钦认缴 351 万元，王金城认缴 70.20 万元；每 1 元注册资本认购价格为 1.5 元。

2011 年 10 月 25 日，泉州市久益华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泉久瑞内验字（2011）第 QH092 号的《验资报告》，经其审验，截止 2011 年 10 月 25 日止，公司已收到王汉钦、王金城认缴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421.20 万元，各股东以货币出资共 631.80 万元（其中 421.20 万元为王汉钦、王金城认缴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其余溢价部分 210.60 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2011 年 10 月 25 日，三星机电就本次增资事宜制定《章程修正案》。

2011 年 10 月 26 日，三星机电就本次增资事宜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泉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工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三星机电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1	王星荣	1,972.00	1,972.00	31.69
2	王声谋	1,914.00	1,914.00	30.77
3	王声强	1,914.00	1,914.00	30.77
4	王汉钦	351.00	351.00	5.64
5	王金城	70.20	70.20	1.13
合计		6,221.20	6,221.20	100

（三）公司设立时的股本结构及其后的变动

1. 公司设立

公司系由三星机电整体变更设立而来，全体股东以截至 2011 年 10 月 31 日止的净资产 8,673.69 万元中的 6,221.20 万元折合成公司 6,221.20 万股，余额计入公司的资本公积；公司更名为“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具体情况见本法律意见书正文之“四、公司的设立”）。

2011年12月8日,福建三星取得泉州市工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福建三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发起人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占股本总额比例(%)
1	王星荣	1,972.00	31.69
2	王声谋	1,914.00	30.77
3	王声强	1,914.00	30.77
4	王汉钦	351.00	5.64
5	王金城	70.20	1.13
合计		6,221.20	100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公司设立时的股权设置、股本结构合法有效,不存在产权界定和确认方面的纠纷及风险。

2. 2011年12月,福建三星第一次增资

2011年12月25日,福建三星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6,221.20万元增至7,020万元,股份总数由6,221.20万股增至7,020万股,本次新增股份798.80万股分别由王海水、陈培购、陈财宝、林智诚、陈德春、曾勳、陈清源认购,其中王海水以842.40万元认购280.80万股,陈培购以731.70万元认购243.90万股,陈财宝以421.20万元认购140.40万股,林智诚以323.10万元认购107.70万股,陈德春以30万元认购10万股,曾勳以24万元认购8万股,陈清源以24万元认购8万股;本次增资认购价格为3元/股。

同日,福建三星就本次增资事宜修订了公司章程。

2011年12月27日,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闽华兴所(2011)验字X-011号的《验资报告》,经其审验,截至2011年12月27日止,公司已收到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7,988,000元,全部以货币现金出资。

2011年12月29日,福建三星就本次增资的事宜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泉州市工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福建三星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王星荣	1,972.00	28.09
2	王声谋	1,914.00	27.27
3	王声强	1,914.00	27.27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4	王汉钦	351.00	5.00
5	王海水	280.80	4.00
6	陈培购	243.90	3.47
7	陈财宝	140.40	2.00
8	林智诚	107.70	1.54
9	王金城	70.20	1.00
10	陈德春	10.00	0.14
11	曾 勳	8.00	0.11
12	陈清源	8.00	0.11
合计		7,020.00	100

3. 2014年9月，福建三星第一次股份转让

2014年9月16日，林智诚与王声谋、王声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约定林智诚将其所持的公司1,077,000股股份分别转让给王声谋、王声强，其中，转让给王声谋538,500股，转让给王声强538,500股，转让价格为每股4元。

2014年9月16日，王声谋、王声强分别向林智诚支付了股份转让款；公司依法完成本次股份转让的股东名册变更的手续。

本次股份转让后，福建三星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王星荣	1,972.00	28.09
2	王声谋	1,967.85	28.03
3	王声强	1,967.85	28.03
4	王汉钦	351.00	5.00
5	王海水	280.80	4.00
6	陈培购	243.90	3.47
7	陈财宝	140.40	2.00
8	王金城	70.20	1.00
9	陈德春	10.00	0.14
10	曾 勳	8.00	0.11
11	陈清源	8.00	0.11
合计		7,020.00	100

4. 2014年12月，福建三星第二次股份转让

2014年12月2日，陈财宝与王星荣、王声谋、王声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约定陈财宝将其所持的公司140.40万股股份分别转让给王星荣、王声谋、王声强，其中转让给王星荣468,000股，转让给王声谋468,000股，转让给王声强

468,000 股，转让价格为每股 4 元。

2014 年 12 月 2 日，王星荣、王声谋、王声强分别向陈财宝支付了股份转让款；公司依法完成本次股份转让的股东名册变更的手续。

本次股份转让后，福建三星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王星荣	2,018.80	28.76
2	王声谋	2,014.65	28.70
3	王声强	2,014.65	28.70
4	王汉钦	351.00	5.00
5	王海水	280.80	4.00
6	陈培购	243.90	3.47
7	王金城	70.20	1.00
8	陈德春	10.00	0.14
9	曾 勳	8.00	0.11
10	陈清源	8.00	0.11
合计		7,020.00	100.00

5. 2015 年 3 月，福建三星第三次股份转让

2015 年 3 月 18 日，曾勳与陈德春、陈清源及王培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约定曾勳将其所持的公司 80,000 股股份分别转让给陈德春、陈清源及王培农，其中转让给陈德春 15,000 股，转让给陈清源 15,000 股，转让给王培农 50,000 股，转让价格为每股 4 元。

2015 年 3 月 18 日，陈德春、陈清源、王培农分别向曾勳支付了股份转让款；公司依法完成本次股份转让的股东名册变更的手续。

本次股份转让后，福建三星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王星荣	2,018.80	28.76
2	王声谋	2,014.65	28.70
3	王声强	2,014.65	28.70
4	王汉钦	351.00	5.00
5	王海水	280.80	4.00
6	陈培购	243.90	3.47
7	王金城	70.20	1.00
8	陈德春	11.50	0.16
9	陈清源	9.50	0.14
10	王培农	5.00	0.07
合计		7,020.00	100

6. 2015年9月，福建三星在股转系统挂牌

2015年6月8日，福建三星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申请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方式确认为协议转让方式的议案》等与本次挂牌转让的相关决议。

2015年6月28日，福建三星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关于公司申请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方式确认为协议转让方式的议案》等与本次挂牌转让的相关决议。

2015年9月9日，股转公司出具编号为股转系统函（2015）5947号的《关于同意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经审查，同意福建三星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2015年9月29日，公司的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证券简称：“福建三星”，证券代码：“833637”。

7. 福建三星在股转系统挂牌期间的股份转让

（1）福建三星在股转系统挂牌期间的股份转让方式

经核查，2015年9月29日起，公司在股转系统挂牌时的股票交易方式为协议转让；2017年1月6日起，公司在股转系统挂牌的股票交易方式变更为做市转让；2017年9月4日起，公司在股转系统挂牌的股票交易方式变更为协议转让；2018年1月15日起，公司在股转系统挂牌的股票交易方式改为采取集合竞价转让方式。

（2）福建三星在股转系统挂牌期间的股份转让情况

经核查，公司在股转系统挂牌期间，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近亲属、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股份通过全国股转系统交易的情况如下：

①2016年12月，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星荣减持1,000股股票；2016年12月，公司实际控制人王金城买入1,000股股票。

②2017年1月，公司财务总监陈德春减持11,000股股票；2017年2月，公

司高级管理人员王培农减持 1,000 股股票；2017 年 3 月，公司财务总监陈德春减持 1,000 股股票。

③2018 年 8 月，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声谋之子王汉泽买入 21,000 股股票；2018 年 10 月，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声强之子王钦煌买入 21,000 股股票；

④2019 年 10 月，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星荣买入 146,000 股股票。

8. 2016 年 12 月，福建三星第一次股票发行

2016 年 8 月 18 日，福建三星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修改〈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转让方式由协议转让方式变更为做市转让方式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股票发行以及变更股票转让方式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等议案。

2016 年 8 月 19 日，福建三星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公告了《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及《股票发行方案》，福建三星拟以 4 元/股的价格向已确定的 34 名发行对象定向发行不超过 480 万股（含 480 万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920 万元（含 1,920 万元）；本次发行对象中，8 名为做市商，4 名为合格投资者，3 名为公司现有股东，2 名为公司监事，17 名为公司核心员工。

2016 年 8 月 29 日，福建三星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

2016 年 8 月 30 日，福建三星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修订稿）〉的议案》。

2016 年 8 月 31 日，福建三星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公告了《股票发行方案（修订）》，福建三星拟以 4 元/股的价格向已确定的具体 33 名发行对象定向发行不超过 337 万股（含 337 万股）股票；本次发行对象中，7 名为做市商，4 名为合格投资者，3 名为公司现有股东，2 名为公司监事，17 名为公司核心员工。

2016年9月18日，福建三星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修改〈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转让方式由协议转让方式变更为做市转让方式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股票发行以及变更股票转让方式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等议案。

2016年9月19日，福建三星在股转系统网站公告了《关于核心员工认定公告》及《股票发行认购公告》，各认购对象在认购期间内足额认购，具体认购的股份数量、认购金额和认购方式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姓名/名称	发行对象类型	认购股数 (万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方式
1	兴业证券	做市商	50	200	货币
2	中山证券	做市商	30	120	货币
3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做市商	30	120	货币
4	广发证券	做市商	30	120	货币
5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做市商	10	40	货币
6	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做市商	10	40	货币
7	东北证券	做市商	20	80	货币
8	许怡临	合格自然人投资者	40	160	货币
9	陈秋红	合格自然人投资者	15	60	货币
10	李辉强	合格自然人投资者	15	60	货币
11	蔡佩芬	合格自然人投资者	9	36	货币
12	陈德春	现有股东、财务总监	6.5	26	货币
13	陈清源	现有股东、副总经理	10	40	货币
14	王培农	现有股东、副总经理	6.5	26	货币
15	李海忠	监事	6	24	货币
16	陈时水	监事	6	24	货币
17	余丽丹	核心员工	4	16	货币
18	李锦珠	核心员工	3	12	货币
19	梁小燕	核心员工	3	12	货币
20	吴加建	核心员工	3	12	货币
21	邹金星	核心员工	3	12	货币
22	王民权	核心员工	3	12	货币
23	陈海强	核心员工	3	12	货币
24	陈海伟	核心员工	3	12	货币
25	黄顺家	核心员工	3	12	货币
26	林章明	核心员工	3	12	货币

序号	发行对象姓名/名称	发行对象类型	认购股数 (万股)	认购金额 (万元)	认购方式
27	江学海	核心员工	1	4	货币
28	陈丹玲	核心员工	2	8	货币
29	蔡大龙	核心员工	2	8	货币
30	王淑芬	核心员工	2	8	货币
31	王 耀	核心员工	2	8	货币
32	张汉群	核心员工	2	8	货币
33	李铭煦	核心员工	1	4	货币
合计			337	1,348	--

其中邹金星认购数量 3 万股，认购金额为 12 万元，实际汇入金额 8 万元，可认购股数为 2 万股。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公司实际收到认购资金 1,344 万元。

2016 年 9 月 30 日，华兴会计师出具编号为闽华兴所[2016]验字 X-014 号的《验资报告》，经其审验，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止，公司完成非公开定向发行普通股 336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4 元，公司已收到上述各方缴纳的出资额 13,440,000 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 3,360,000 元，增加股本溢价人民币 10,080,000 元，各方均以货币资金出资。

2016 年 10 月 18 日，兴业证券出具《关于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合法合规性意见》。

2016 年 10 月 18 日，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出具《关于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合法合规性之法律意见书》。

2016 年 11 月 22 日，福建三星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编号为股转系统函〔2016〕8553 号的《关于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准予在中登公司北京分公司办理股份登记。

2016 年 12 月 14 日，福建三星在全国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公告《关于股票发行新增股份挂牌并公开转让的公告》。

2017 年 2 月 16 日，福建三星就本次增资事宜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泉州市工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福建三星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王星荣	2,018.70	27.4429
2	王声谋	2,014.65	27.3879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3	王声强	2,014.65	27.3879
4	王汉钦	351.00	4.7716
5	王海水	280.80	3.8173
6	陈培购	243.90	3.3156
7	王金城	70.30	0.9556
8	兴业证券	50.00	0.6797
9	许怡临	40.00	0.5438
10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00	0.4078
11	广发证券	30.00	0.4078
12	中山证券	30.00	0.4078
13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0	0.2719
14	陈清源	19.50	0.2651
15	陈德春	18.00	0.2447
16	陈秋红	15.00	0.2039
17	李辉强	15.00	0.2039
18	王培农	11.50	0.1563
19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0	0.1359
20	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0	0.1359
21	蔡佩芬	9.00	0.1223
22	李海忠	6.00	0.0816
23	陈时水	6.00	0.0816
24	余丽丹	4.00	0.0544
25	李锦珠	3.00	0.0408
26	王民权	3.00	0.0408
27	林章明	3.00	0.0408
28	吴加建	3.00	0.0408
29	梁小燕	3.00	0.0408
30	陈海伟	3.00	0.0408
31	陈海强	3.00	0.0408
32	黄顺家	3.00	0.0408
33	陈丹玲	2.00	0.0272
34	邹金星	2.00	0.0272
35	王淑芬	2.00	0.0272
36	张汉群	2.00	0.0272
37	蔡大龙	2.00	0.0272
38	王耀	2.00	0.0272
39	江学海	1.00	0.0136
40	李铭煦	1.00	0.0136
	合计	7,356.00	100.00

9. 2021年4月，福建三星在股转系统摘牌

2020年12月5日，福建三星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20年12月23日，福建三星召开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21年1月，公司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了终止股票挂牌的申请。

2021年4月1日，福建三星取得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编号为股转系统函[2021]808号的《关于同意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全国股转公司自2021年4月6日起终止福建三星股票挂牌。

本次在新三板摘牌后，福建三星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有比例（%）
1	王星荣	2,033.30	27.6414
2	王声谋	2,014.65	27.3878
3	王声强	2,014.65	27.3878
4	王汉钦	351.00	4.7716
5	王海水	280.80	3.8173
6	陈培购	243.90	3.3157
7	平潭鸿图	71.60	0.9733
8	王金城	70.30	0.9557
9	许怡临	40.00	0.5438
10	广发证券	29.10	0.3956
11	中山证券	22.50	0.3059
12	徐燕萍	20.64	0.2806
13	陈清源	19.50	0.2651
14	东北证券	19.30	0.2624
15	陈德春	16.80	0.2284
16	陈秋红	15.00	0.2039
17	王培农	11.40	0.1550
18	蔡佩芬	9.00	0.1223
19	陈时水	6.00	0.0816
20	李海忠	6.00	0.0816
21	吴丽珠	5.05	0.0687
22	余丽丹	4.00	0.0544
23	陈海强	3.00	0.0408
24	王民权	3.00	0.0408
25	林章明	3.00	0.0408
26	李锦珠	3.00	0.0408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有比例（%）
27	梁小燕	3.00	0.0408
28	陈海伟	3.00	0.0408
29	黄顺家	3.00	0.0408
30	翟仁龙	2.50	0.0340
31	王汉泽	2.10	0.0285
32	王钦煌	2.10	0.0285
33	张汉群	2.00	0.0272
34	邹金星	2.00	0.0272
35	陈丹玲	2.00	0.0272
36	蔡大龙	2.00	0.0272
37	王淑芬	2.00	0.0272
38	吴加建	1.80	0.0245
39	施文庭	1.64	0.0223
40	李 佳	1.50	0.0204
41	吴文渠	1.40	0.0190
42	王 耀	1.23	0.0167
43	江学海	1.00	0.0136
44	李铭煦	1.00	0.0136
45	戴 军	1.00	0.0136
46	刘 昱	0.80	0.0109
47	王 伟	0.50	0.0068
48	王宏开	0.30	0.0041
49	陈 峰	0.20	0.0027
50	胡怡中	0.20	0.0027
51	林城华	0.20	0.0027
52	李承欢	0.20	0.0027
53	蔡剑锋	0.10	0.0014
54	汪立钊	0.10	0.0014
55	新余中科	0.10	0.0014
56	吴森林	0.10	0.0014
57	张智勇	0.10	0.0014
58	吴超生	0.10	0.0014
59	瞿 荣	0.10	0.0014
60	徐 娣	0.05	0.0007
61	王 云	0.04	0.0005
62	杨 斌	0.02	0.0003
63	赵杏弟	0.02	0.0003
64	李立鸣	0.01	0.0002
	合计	7,356.00	100

10. 2021年4月，福建三星第四次股份转让

2021年4月14日，王海水与王星荣、王声强、王声谋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约定王海水向王星荣、王声强、王声谋转让其所持有的福建三星 280.80 万股股份，王星荣、王声强、王声谋分别以 4,024,800 元受让王海水所持有的福建三星 936,000 股股份，每股受让价格为人民币 4.30 元。

2021年4月14日，王星荣向王海水支付了股份转让款，2021年4月19日，王声谋向王海水支付了股份转让款，2021年4月23日，王声强向王海水支付了股份转让款；公司依法完成本次股份转让的股东名册变更的手续。

2021年7月12日，公司就本次股份转让事宜修订的公司章程办理了章程备案手续。

本次股份转让后，福建三星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有比例（%）
1	王星荣	2,126.90	28.9138
2	王声谋	2,108.25	28.6603
3	王声强	2,108.25	28.6603
4	王汉钦	351.00	4.7716
5	陈培购	243.90	3.3157
6	平潭鸿图	71.5965	0.9733
7	王金城	70.30	0.9557
8	许怡临	40.00	0.5438
9	广发证券	29.10	0.3956
10	中山证券	22.50	0.3059
11	徐燕萍	20.6407	0.2806
12	陈清源	19.50	0.2651
13	东北证券	19.30	0.2624
14	陈德春	16.80	0.2284
15	陈秋红	15.00	0.2039
16	王培农	11.40	0.1550
17	蔡佩芬	9.00	0.1223
18	陈时水	6.00	0.0816
19	李海忠	6.00	0.0816
20	吴丽珠	5.05	0.0687
21	余丽丹	4.00	0.0544
22	陈海强	3.00	0.0408
23	王民权	3.00	0.0408
24	林章明	3.00	0.0408
25	李锦珠	3.00	0.0408
26	梁小燕	3.00	0.0408
27	陈海伟	3.00	0.0408
28	黄顺家	3.00	0.0408
29	翟仁龙	2.50	0.0340
30	王汉泽	2.10	0.0285
31	王钦煌	2.10	0.0285
32	张汉群	2.00	0.0272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有比例（%）
33	邹金星	2.00	0.0272
34	陈丹玲	2.00	0.0272
35	蔡大龙	2.00	0.0272
36	王淑芬	2.00	0.0272
37	吴加建	1.80	0.0245
38	施文庭	1.6401	0.0223
39	李 佳	1.50	0.0204
40	吴文渠	1.4001	0.0190
41	王 耀	1.2300	0.0167
42	江学海	1.00	0.0136
43	李铭煦	1.00	0.0136
44	戴 军	1.00	0.0136
45	刘 昱	0.80	0.0109
46	王 伟	0.50	0.0068
47	王宏开	0.30	0.0041
48	陈 峰	0.20	0.0027
49	胡怡中	0.20	0.0027
50	林城华	0.20	0.0027
51	李承欢	0.20	0.0027
52	蔡剑锋	0.10	0.0014
53	汪立钊	0.10	0.0014
54	新余中科	0.10	0.0014
55	吴森林	0.10	0.0014
56	张智勇	0.10	0.0014
57	吴超生	0.10	0.0014
58	瞿 荣	0.10	0.0014
59	徐 娣	0.05	0.0007
60	王 云	0.04	0.0005
61	杨 斌	0.02	0.0003
62	赵杏弟	0.02	0.0003
63	李立鸣	0.0126	0.0002
	合计	7,356.00	100

11. 2021年11月，福建三星第五次股份转让

2021年11月8日，陈培购与王星荣、王声强、王声谋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约定陈培购向王星荣、王声强、王声谋转让其所持有的福建三星243.90万股股份，王星荣、王声强、王声谋分别以3,658,500元受让陈培购所持有的福建三星813,000股股份，每股受让价格为人民币4.50元。

2021年11月9日，王星荣向陈培购支付了股份转让款，2021年11月10日，王声谋向陈培购支付了股份转让款，2021年11月11日，王声强向陈培购支付了股份转让款；公司依法完成本次股份转让的股东名册变更的手续。

2021年12月14日，公司就本次股份转让事宜修订的公司章程办理了章程备案手续。

本次股份转让后，福建三星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有比例（%）
1	王星荣	2,208.20	30.0190
2	王声谋	2,189.55	29.7655
3	王声强	2,189.55	29.7655
4	王汉钦	351.00	4.7716
5	平潭鸿图	71.60	0.9733
6	王金城	70.30	0.9557
7	许怡临	40.00	0.5438
8	广发证券	29.10	0.3956
9	中山证券	22.50	0.3059
10	徐燕萍	20.64	0.2806
11	陈清源	19.50	0.2651
12	东北证券	19.30	0.2624
13	陈德春	16.80	0.2284
14	陈秋红	15.00	0.2039
15	王培农	11.40	0.1550
16	蔡佩芬	9.00	0.1223
17	陈时水	6.00	0.0816
18	李海忠	6.00	0.0816
19	吴丽珠	5.05	0.0687
20	余丽丹	4.00	0.0544
21	陈海强	3.00	0.0408
22	王民权	3.00	0.0408
23	林章明	3.00	0.0408
24	李锦珠	3.00	0.0408
25	梁小燕	3.00	0.0408
26	陈海伟	3.00	0.0408
27	黄顺家	3.00	0.0408
28	翟仁龙	2.50	0.0340
29	王汉泽	2.10	0.0285
30	王钦煌	2.10	0.0285
31	张汉群	2.00	0.0272
32	邹金星	2.00	0.0272
33	陈丹玲	2.00	0.0272
34	蔡大龙	2.00	0.0272
35	王淑芬	2.00	0.0272
36	吴加建	1.80	0.0245
37	施文庭	1.64	0.0223
38	李 佳	1.50	0.0204
39	吴文渠	1.40	0.0190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有比例（%）
40	王耀	1.23	0.0167
41	江学海	1.00	0.0136
42	李铭煦	1.00	0.0136
43	戴军	1.00	0.0136
44	刘昱	0.80	0.0109
45	王伟	0.50	0.0068
46	王宏开	0.30	0.0041
47	陈峰	0.20	0.0027
48	胡怡中	0.20	0.0027
49	林城华	0.20	0.0027
50	李承欢	0.20	0.0027
51	蔡剑锋	0.10	0.0014
52	汪立钊	0.10	0.0014
53	新余中科	0.10	0.0014
54	吴森林	0.10	0.0014
55	张智勇	0.10	0.0014
56	吴超生	0.10	0.0014
57	瞿荣	0.10	0.0014
58	徐娣	0.05	0.0007
59	王云	0.04	0.0005
60	杨斌	0.02	0.0003
61	赵杏弟	0.02	0.0003
62	李立鸣	0.01	0.0002
	合计	7,356.00	100

12. 2021年12月，福建三星第六次股份转让

2021年12月12日，李海忠与王星荣、王声强、王声谋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约定李海忠向王星荣、王声强、王声谋转让其所持有的福建三星60,000股股份，王星荣、王声强、王声谋分别以90,000元受让李海忠所持有的福建三星20,000股股份，每股受让价格为人民币4.50元。

2021年12月13日，王星荣、王声谋、王声强分别向李海忠支付了股份转让款；公司依法完成本次股份转让的股东名册变更的手续。

本次股份转让后，福建三星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有比例（%）
1	王星荣	2,210.20	30.0462
2	王声谋	2,191.55	29.7927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有比例（%）
3	王声强	2,191.55	29.7927
4	王汉钦	351.00	4.7716
5	平潭鸿图	71.60	0.9733
6	王金城	70.30	0.9557
7	许怡临	40.00	0.5438
8	广发证券	29.10	0.3956
9	中山证券	22.50	0.3059
10	徐燕萍	20.64	0.2806
11	陈清源	19.50	0.2651
12	东北证券	19.30	0.2624
13	陈德春	16.80	0.2284
14	陈秋红	15.00	0.2039
15	王培农	11.40	0.1550
16	蔡佩芬	9.00	0.1223
17	陈时水	6.00	0.0816
18	吴丽珠	5.05	0.0687
19	余丽丹	4.00	0.0544
20	陈海强	3.00	0.0408
21	王民权	3.00	0.0408
22	林章明	3.00	0.0408
23	李锦珠	3.00	0.0408
24	梁小燕	3.00	0.0408
25	陈海伟	3.00	0.0408
26	黄顺家	3.00	0.0408
27	翟仁龙	2.50	0.0340
28	王汉泽	2.10	0.0285
29	王钦煌	2.10	0.0285
30	张汉群	2.00	0.0272
31	邹金星	2.00	0.0272
32	陈丹玲	2.00	0.0272
33	蔡大龙	2.00	0.0272
34	王淑芬	2.00	0.0272
35	吴加建	1.80	0.0245
36	施文庭	1.64	0.0223
37	李 佳	1.50	0.0204
38	吴文渠	1.40	0.0190
39	王 耀	1.23	0.0167
40	江学海	1.00	0.0136
41	李铭煦	1.00	0.0136
42	戴 军	1.00	0.0136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有比例（%）
43	刘 昱	0.80	0.0109
44	王 伟	0.50	0.0068
45	王宏开	0.30	0.0041
46	陈 峰	0.20	0.0027
47	胡怡中	0.20	0.0027
48	林城华	0.20	0.0027
49	李承欢	0.20	0.0027
50	蔡剑锋	0.10	0.0014
51	汪立钊	0.10	0.0014
52	新余中科	0.10	0.0014
53	吴森林	0.10	0.0014
54	张智勇	0.10	0.0014
55	吴超生	0.10	0.0014
56	瞿 荣	0.10	0.0014
57	徐 娣	0.05	0.0007
58	王 云	0.04	0.0005
59	杨 斌	0.02	0.0003
60	赵杏弟	0.02	0.0003
61	李立鸣	0.01	0.0002
	合计	7,356.00	100

13. 2022年5月，福建三星第七次股份转让

2022年5月15日，李锦珠与王星荣、王声强、王声谋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约定李锦珠向王星荣、王声强、王声谋转让其所持有的福建三星30,000股股份，王星荣、王声强、王声谋分别以50,000元受让李锦珠所持有的福建三星10,000股股份，每股受让价格为人民币5元。

2022年5月26日，王星荣、王声强分别向李锦珠支付了股份转让款，2022年5月27日，王声谋向李锦珠支付了股份转让款；公司依法完成本次股份转让的股东名册变更的手续。

2022年7月28日，公司就本次股份转让事宜及前述第六次股份转让事宜修订的公司章程办理了章程备案手续。

本次股份转让后，福建三星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有比例（%）
1	王星荣	2,211.20	30.0598
2	王声谋	2,192.55	29.8063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有比例（%）
3	王声强	2,192.55	29.8063
4	王汉钦	351.00	4.7716
5	平潭鸿图	71.60	0.9733
6	王金城	70.30	0.9557
7	许怡临	40.00	0.5438
8	广发证券	29.10	0.3956
9	中山证券	22.50	0.3059
10	徐燕萍	20.64	0.2806
11	陈清源	19.50	0.2651
12	东北证券	19.30	0.2624
13	陈德春	16.80	0.2284
14	陈秋红	15.00	0.2039
15	王培农	11.40	0.1550
16	蔡佩芬	9.00	0.1223
17	陈时水	6.00	0.0816
18	吴丽珠	5.05	0.0687
19	余丽丹	4.00	0.0544
20	陈海强	3.00	0.0408
21	王民权	3.00	0.0408
22	林章明	3.00	0.0408
23	梁小燕	3.00	0.0408
24	陈海伟	3.00	0.0408
25	黄顺家	3.00	0.0408
26	翟仁龙	2.50	0.0340
27	王汉泽	2.10	0.0285
28	王钦煌	2.10	0.0285
29	张汉群	2.00	0.0272
30	邹金星	2.00	0.0272
31	陈丹玲	2.00	0.0272
32	蔡大龙	2.00	0.0272
33	王淑芬	2.00	0.0272
34	吴加建	1.80	0.0245
35	施文庭	1.64	0.0223
36	李 佳	1.50	0.0204
37	吴文渠	1.40	0.0190
38	王 耀	1.23	0.0167
39	江学海	1.00	0.0136
40	李铭煦	1.00	0.0136
41	戴 军	1.00	0.0136
42	刘 昱	0.80	0.0109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有比例（%）
43	王 伟	0.50	0.0068
44	王宏开	0.30	0.0041
45	陈 峰	0.20	0.0027
46	胡怡中	0.20	0.0027
47	林城华	0.20	0.0027
48	李承欢	0.20	0.0027
49	蔡剑锋	0.10	0.0014
50	汪立钊	0.10	0.0014
51	新余中科	0.10	0.0014
52	吴森林	0.10	0.0014
53	张智勇	0.10	0.0014
54	吴超生	0.10	0.0014
55	瞿 荣	0.10	0.0014
56	徐 娣	0.05	0.0007
57	王 云	0.04	0.0005
58	杨 斌	0.02	0.0003
59	赵杏弟	0.02	0.0003
60	李立鸣	0.01	0.0002
	合计	7,356.00	100

14. 2022年8月，福建三星第八次股份转让

2022年8月10日，平潭鸿图分别与王培农、陈德春、陈海强、陈时水、陈清源、黄顺家、李铭煦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平潭鸿图将其持有的福建三星715,965股股份（持股比例为0.9733%）转让给王培农、陈德春、陈海强、陈时水、陈清源、黄顺家、李铭煦，其中，以1,379,825元的价格将275,965股股份转让给王培农，以600,000元的价格将120,000股股份转让给陈德春，以500,000元的价格将100,000股股份转让给陈海强，以500,000元的价格将100,000股股份转让给陈时水，以250,000元的价格将50,000股股份转让给陈清源，以250,000元的价格将50,000股股份转让给黄顺家，以100,000元的价格将20,000股股份转让给李铭煦；本次股份转让价格为5元/股。

2022年8月15日，王培农向平潭鸿图支付了股份转让款，2022年8月15日，陈德春向平潭鸿图支付了股份转让款，2022年8月23日，陈海强向平潭鸿图支付了股份转让款；2022年8月17日，陈时水向平潭鸿图支付了股份转让款；2022年8月15日，陈清源向平潭鸿图支付了股份转让款；2022年8月19日，黄顺家向平潭鸿图支付了股份转让款；2022年8月16日，李铭煦向平潭鸿图支

付了股份转让款；公司完成本次股份转让的股东名册变更的手续。

2022年10月17日，公司就本次股份转让事宜修订的公司章程办理了章程备案手续。

本次股份转让后，福建三星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王星荣	2,211.20	30.0598
2	王声谋	2,192.55	29.8063
3	王声强	2,192.55	29.8063
4	王汉钦	351.00	4.7716
5	王金城	70.30	0.9557
6	许怡临	40.00	0.5438
7	王培农	38.9965	0.5301
8	广发证券	29.10	0.3956
9	陈德春	28.80	0.3915
10	陈清源	24.50	0.3331
11	中山证券	22.50	0.3059
12	徐燕萍	20.6407	0.2806
13	东北证券	19.30	0.2624
14	陈时水	16.00	0.2175
15	陈秋红	15.00	0.2039
16	陈海强	13.00	0.1767
17	蔡佩芬	9.00	0.1223
18	黄顺家	8.00	0.1088
19	吴丽珠	5.05	0.0687
20	余丽丹	4.00	0.0544
21	李铭煦	3.00	0.0408
22	王民权	3.00	0.0408
23	林章明	3.00	0.0408
24	梁小燕	3.00	0.0408
25	陈海伟	3.00	0.0408
26	翟仁龙	2.50	0.0340
27	王汉泽	2.10	0.0285
28	王钦煌	2.10	0.0285
29	张汉群	2.00	0.0272
30	邹金星	2.00	0.0272
31	陈丹玲	2.00	0.0272
32	蔡大龙	2.00	0.0272
33	王淑芬	2.00	0.0272
34	吴加建	1.80	0.0245
35	施文庭	1.6401	0.0223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36	李 佳	1.50	0.0204
37	吴文渠	1.4001	0.0190
38	王 耀	1.2300	0.0167
39	江学海	1.00	0.0136
40	戴 军	1.00	0.0136
41	刘 昱	0.80	0.0109
42	王 伟	0.50	0.0068
43	王宏开	0.30	0.0041
44	陈 峰	0.20	0.0027
45	胡怡中	0.20	0.0027
46	林城华	0.20	0.0027
47	李承欢	0.20	0.0027
48	蔡剑锋	0.10	0.0014
49	汪立钊	0.10	0.0014
50	新余中科	0.10	0.0014
51	吴森林	0.10	0.0014
52	张智勇	0.10	0.0014
53	吴超生	0.10	0.0014
54	瞿 荣	0.10	0.0014
55	徐 娣	0.05	0.0007
56	王 云	0.04	0.0005
57	杨 斌	0.02	0.0003
58	赵杏弟	0.02	0.0003
59	李立鸣	0.0126	0.0002
	合计	7,356.00	100

15. 2023年12月，福建三星第九次股份转让

2023年12月20日，陈秋红与王星荣、王声谋、王声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约定陈秋红将其持有的福建三星150,000股股份（持股比例为0.2039%）转让给王星荣、王声谋、王声强，其中，以315,000元的价格将50,000股股份转让给王星荣，以315,000元的价格将50,000股股份转让给王声谋，以315,000元的价格将50,000股股份转让给王声强；本次股份转让价格为6.30元/股。

2023年12月21日，王声谋、王声强向陈秋红支付了股份转让款，2023年12月22日，王星荣向陈秋红支付了股份转让款；公司依法完成本次股份转让的股东名册变更的手续。

2024年1月26日，公司就本次股份转让事宜修订的公司章程办理了章程备案

案手续。

本次股份转让后，福建三星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王星荣	2,216.20	30.1278
2	王声谋	2,197.55	29.8743
3	王声强	2,197.55	29.8743
4	王汉钦	351.00	4.7716
5	王金城	70.30	0.9557
6	许怡临	40.00	0.5438
7	王培农	38.9965	0.5301
8	广发证券	29.10	0.3956
9	陈德春	28.80	0.3915
10	陈清源	24.50	0.3331
11	中山证券	22.50	0.3059
12	徐燕萍	20.6407	0.2806
13	东北证券	19.30	0.2624
14	陈时水	16.00	0.2175
15	陈海强	13.00	0.1767
16	蔡佩芬	9.00	0.1223
17	黄顺家	8.00	0.1088
18	吴丽珠	5.05	0.0687
19	余丽丹	4.00	0.0544
20	李铭煦	3.00	0.0408
21	王民权	3.00	0.0408
22	林章明	3.00	0.0408
23	梁小燕	3.00	0.0408
24	陈海伟	3.00	0.0408
25	翟仁龙	2.50	0.0340
26	王汉泽	2.10	0.0285
27	王钦煌	2.10	0.0285
28	张汉群	2.00	0.0272
29	邹金星	2.00	0.0272
30	陈丹玲	2.00	0.0272
31	蔡大龙	2.00	0.0272
32	王淑芬	2.00	0.0272
33	吴加建	1.80	0.0245
34	施文庭	1.6401	0.0223
35	李 佳	1.50	0.0204
36	吴文渠	1.4001	0.0190
37	王 耀	1.2300	0.0167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38	江学海	1.00	0.0136
39	戴 军	1.00	0.0136
40	刘 昱	0.80	0.0109
41	王 伟	0.50	0.0068
42	王宏开	0.30	0.0041
43	陈 峰	0.20	0.0027
44	胡怡中	0.20	0.0027
45	林城华	0.20	0.0027
46	李承欢	0.20	0.0027
47	蔡剑锋	0.10	0.0014
48	汪立钊	0.10	0.0014
49	新余中科	0.10	0.0014
50	吴森林	0.10	0.0014
51	张智勇	0.10	0.0014
52	吴超生	0.10	0.0014
53	瞿 荣	0.10	0.0014
54	徐 娣	0.05	0.0007
55	王 云	0.04	0.0005
56	杨 斌	0.02	0.0003
57	赵杏弟	0.02	0.0003
58	李立鸣	0.0126	0.0002
	合计	7,356.00	100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福建三星的股本结构详见本法律意见书正文之“六、发起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二）公司的现有股东”。

（四）福建三星历史上的股份代持及清理情况

经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福建三星不存在股份代持情况，福建三星历史上的股份代持及清理情况具体如下：

1. 委托持股的情况

2011年12月25日，福建三星的注册资本由6,221.20万元增至7,020万元，其中，王海水以8,424,000元认购2,808,000股股份，陈培购以7,317,000元认购2,439,000股，林智诚以3,231,000元认购1,077,000股股份。经本所律师访谈陈培购、王海水、蔡佩芬（因林智诚去世无法访谈，故访谈其配偶）、王星荣、王声谋、王声强并查验相关资料，2011年12月，王星荣、王声谋、王声强出于

优化公司治理结构以及预留份额用于后续股权激励之考虑，委托王海水、陈培购、林智诚代为持有福建三星 6,324,000 股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代持人	被代持人	被代持股份（股）	被代持股份的出资金额（元）
王海水	王星荣	936,000	2,808,000
	王声谋	936,000	2,808,000
	王声强	936,000	2,808,000
陈培购	王星荣	813,000	2,439,000
	王声谋	813,000	2,439,000
	王声强	813,000	2,439,000
林智诚	王星荣	359,000	1,077,000
	王声谋	359,000	1,077,000
	王声强	359,000	1,077,000
合计		6,324,000	18,972,000

本次增资实际出资方为王星荣、王声谋、王声强，王海水、陈培购、林智诚系接受王星荣、王声谋、王声强委托作为名义股东代三人持有该等股份，各方未就本次股份代持事宜签署代持协议。

2. 代持还原的情况

2014 年 9 月，林智诚与王声谋、王声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将其代持的 1,077,000 股股份分别转让给王声谋、王声强（二人各受让 538,500 股）。此次代持还原，王声谋、王声强按照《股份转让协议》的约定向林智诚支付了相应的股份转让款。随后林智诚将收到的股份转让款分别退还给王星荣、王声谋、王声强。至此，王星荣、王声谋、王声强与林智诚的股份代持关系解除。

2021 年 4 月，王海水与王星荣、王声强、王声谋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将其代持的 2,808,000 股股份转让予王星荣、王声谋、王声强（三人各受让 936,000 股）。王星荣、王声谋、王声强按照《股份转让协议》的约定向王海水支付了相应的股份转让款。随后王海水将收到的股份转让款全部退还给王星荣、王声谋、王声强。至此，王星荣、王声谋、王声强与王海水的股份代持关系解除。

2021 年 11 月，陈培购与王星荣、王声谋、王声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将其代持的 2,439,000 股股份转让予王星荣、王声谋、王声强（三人各受让 813,000 股）。王星荣、王声谋、王声强按照《股份转让协议》的约定向陈培购支付了相

应的股权转让款。随后陈培购将收到的股份转让款全部退还给王星荣、王声谋、王声强。至此，王星荣、王声谋、王声强与陈培购的股份代持关系解除。

根据陈培购、王海水、蔡佩芬、王星荣、王声谋、王声强的访谈及相关确认，公司上述股权代持关系的形成及解除均为各方的真实意思表示；股份代持关系解除后，各方不存在关于公司股权权属的争议、纠纷及潜在纠纷。

（五）公司股份质押等权利限制情况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股东持有公司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查封、司法冻结情形。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前身三星机电及公司的设立及历次股本演变已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历次股权变动合法、有效。公司历史上曾存在股份代持情况，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股份代持已得到规范清理，股份代持及解除过程合法合规，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股东持有公司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查封、司法冻结的情形。

八、公司的业务

（一）公司的经营范围、经营方式

根据公司的《营业执照》、公司章程并经本所律师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公司的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电气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根据大西洋电力的《营业执照》、公司章程并经本所律师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查询，大西洋电力的经营范围为“电力系统研制、制造；电力设备和配件及其技术进出口业务；船舶配件、汽车配件、机械设备零配件及其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的进出口商品和技术除外）；经营‘三来一补’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同金电力的《营业执照》、公司章程并经本所律师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

公示系统的查询，同金电力的经营范围为“研发、生产、销售：电力电气成套设备、元器件、绝缘体及配件。（以上经营范围不含需前置审批许可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公开转让说明书》《审计报告》、公司及子公司现行有效的《营业执照》及公司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及子公司的业务资质和许可、重大业务合同，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营业务为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精密金属零部件的研发、制造与销售。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的经营范围和经营方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主要业务资质和许可

1. 公司已取得的资质情况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质证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及子公司的主要业务资质和许可如下：

（1）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2021年12月15日，福建三星取得福建省科学技术厅、福建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福建省税务局颁发证书编号为GR202135002225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

2019年12月2日，大西洋电力取得福建省科学技术厅、福建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福建省税务局颁发证书编号为GR201935000457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2年12月14日，大西洋电力取得福建省科学技术厅、福建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福建省税务局颁发证书编号为GR202235003091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

（2）进出口资质证书

①《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2016年6月17日，福建三星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泉州海关核发的编号为3505960994《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有效期为长期。

2015年3月9日，大西洋电力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泉州海关核发的编号为3505960393《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有效期为长期。

②《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2017年3月3日，福建三星取得《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备案登记表编号为02870505，有效期为长期。

2013年1月16日，大西洋电力取得《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备案登记表编号为01461483，有效期为长期。

(3)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序号	证书持有人名称	证书编号	产品名称	产品标准和技术要求	有效期
1	同金电力	2014010301742551	计量配电箱（配电板）	GB/T7251.3-2017	2019/07/31 -2024/07/31
2	同金电力	2014010301741918	照明配电箱（配电板）	GB/T7251.3-2017	2019/08/20 -2024/08/20
3	同金电力	2017010301984182	配电箱（配电板）	GB/T7251.3-2017	2019/08/20 -2024/08/20
4	同金电力	2014010301741946	抽出式低压开关柜（低压成套开关设备）	GB/T7251.3-2013	2019/11/01 -2024/11/01
5	同金电力	2014010301741951	抽出式低压开关柜（低压成套开关设备）	GB/T7251.3-2013	2019/11/04 -2024/11/04
6	同金电力	2014010301741942	动力配电柜（低压成套开关设备）	GB/T7251.12-2013	2019/11/04 -2024/11/04
7	同金电力	2015010301773353	低压开关柜（低压成套开关设备）	GB/T7251.3-2013	2020/03/23 -2025/03/23
8	同金电力	2015010301759422	无功功率补偿装置（低压成套无功功率补偿装置）	GB/T15576-2008	2020/03/25 -2025/03/25

(4) 体系认证证书

序号	证书持有人名称	证书编号	证书名称	颁发单位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福建三星	05521Q20005R1M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中环联合（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21/01/13	2021/01/13 -2023/10/12

序号	证书持有人名称	证书编号	证书名称	颁发单位	发证日期	有效期
2	福建三星	05523Q20040R0M-FJ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中环联合（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23/05/31	2023/05/31-2026/05/30
3	福建三星	05521E20003R1M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中环联合（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21/01/13	2021/01/13-2023/10/12
4	福建三星	05523E20039ROM-FJ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中环联合（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23/05/31	2023/05/31-2026/05/30
5	福建三星	05521S20004R1M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中环联合（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21/01/13	2021/01/13-2023/10/12
6	福建三星	05523S20017ROM-FJ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中环联合（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23/05/31	2023/05/31-2026/05/30

综上，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从事经营业务不存在特许经营的情形，公司具有经营业务所需的资质、认可、认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 公司不存在超越资质、范围经营、使用过期资质的情况

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的经营范围和主营业务均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营业执照》规定的范围之内，公司已取得的资质均在有效期内，不存在超越资质、范围经营、使用过期资质的情况。

（三）公司在中国大陆以外的业务

根据《公开转让说明书》、公司提供的重大销售合同及公司的确认，公司存在将产品出口至中国境外的情形；除此之外，公司未在中国大陆以外的国家或地区从事经营活动；公司未在中国大陆以外的国家或地区设立子公司或分支机构。

（四）公司主营业务的变更

根据公司及其前身设立至今历次变更的《营业执照》、工商档案及公司的确认，公司最近2年内的主营业务为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精密金属零部件的研发、制造与销售。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更。

（五）公司的主营业务突出

根据《公开转让说明书》《审计报告》、公司现行有效的《营业执照》及公司的确认，公司的主营业务为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精密金属零部件的研发、制造与销售，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 1-6 月的主营业务收入（合并报表）分别为 287,472,560.19 元、297,176,893.58 元和 175,239,756.91 元，分别占同期公司营业收入（合并报表）的 89.99%、89.01%、93.17%，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其主营业务收入，公司的主营业务突出。

（六）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根据《公开转让说明书》《审计报告》、公司现行有效的《营业执照》及公司的确认，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依法有效存续，生产经营正常，公司具备现阶段生产经营所需的资质证书，不存在不能支付到期债务的情况，不存在影响其持续经营的法律障碍。

九、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

（一）公司的主要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的控股股东为王星荣、王声谋、王声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王星荣、王声谋、王声强、王汉钦、王金城，具体情况详见本法律意见书正文之“六、发起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2. 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除控股股东王星荣、王声谋、王声强外，公司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

3. 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如本法律意见书正文之“十五、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部分所述，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共有董事 9 名，分别为董事长王星荣、副董事长王声谋、副董事长王声强、董事王汉钦、董事王培农、董事陈德春、独立董事方瑞明、独立董事许中兴、独立董事杨嘉文；监事 3 名，分别为监事会

主席王新武、监事黄顺家、监事李铭煦；高级管理人员共 6 名，分别为总经理王声谋、财务总监陈德春、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王金城、副总经理陈海强、副总经理王培农以及副总经理陈时水。该等人员的具体情况见本法律意见书正文之“十五、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所述。

4. 上述 1-3 项所列自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上述第 1-3 项所述自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为公司关联方，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5. 公司的子公司及分支机构

如本法律意见书正文之“十、公司的主要财产”之“（四）公司的对外投资及分公司”所述，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投资设立 2 家全资子公司及 1 家分公司，分别为大西洋电力、同金电力及福建三星南安分公司。

6. 上述第 1-4 项所列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由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上述第 1-4 项所列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为公司的关联方，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泉州亿恒智能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星荣持股 34.00%、王声强持股 33.00% 并担任执行董事、王声谋持股 33.00% 并担任监事的企业
2	泉州市坤鸿文化用品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星荣持股 70.00% 并担任监事，其配偶王淑妹持股 30.00% 并担任执行董事、经理的企业
3	厦门市金鸿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声谋持股 50% 并担任董事，其子王汉泽担任董事长的企业
4	金鸿星（厦门）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声谋担任董事的企业
5	厦门象屿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声谋担任董事的企业
6	厦门旦昆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汉钦配偶的姐姐郑雅颖持股 100% 并担任执行董事、经理的企业

7	泉州市润鸿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声谋的配偶王秀嫩间接持股 99.00%，女儿王锦茹担任执行董事、经理、财务负责人的企业
8	泉州市贤伟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声谋配偶王秀嫩持股 99%，其女王锦茹持股 1%并担任执行董事、经理、财务负责人的企业
9	厦门市金事发进出口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声谋之子王汉泽持股 90%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王声谋之女王婉瑜持股 10%并担任监事的企业
10	泉州德乙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声谋之子王汉泽配偶黄乙容持股 100%，并担任执行董事、经理、财务负责人，王汉泽担任监事的企业
11	泉州强劲运输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声谋的女儿配偶的父亲陈马伟持股 60%并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2007 年 12 月 20 日，该企业吊销未注销
12	福建强力管桩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声谋的女儿配偶的父亲陈马伟持股 35%并担任监事的企业
13	晋江市万山装璜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声谋的女儿配偶的父亲陈马伟持股 25%的企业，2004 年 12 月 30 日，该企业吊销未注销
14	成都启力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声谋的女儿配偶的父亲陈马伟担任董事的企业，2018 年 6 月 25 日，该企业吊销未注销
15	衡阳市石鼓区金谔建筑商行（个体工商户）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声谋的女婿陈毓谔经营的个体工商户
16	鸿星国际商贸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声谋配偶的哥哥王振楚持股 50%并担任董事的企业
17	泉州市淘太郎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声谋之女王婉瑜配偶张达洪持股 40%并担任监事的企业
18	福建省松洋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声强配偶的哥哥陈永情持股 40%并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2022 年 8 月 19 日，该企业吊销未注销
19	石狮市豪安特纺织机械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声强儿子的配偶的父亲蔡金安持股 70%并担任监事，弟弟蔡俊霖持股 30%并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母亲王雪景担任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20	福建省锋源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声强儿子的配偶的父亲持股蔡金安持股 98%并担任董事长，财务负责人，弟弟蔡俊霖持股 2%并担任董事兼总经理，母亲王雪景担任董事的企业
21	福建省石狮市联丰鞋服材料贸易有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声强儿子的配偶的父亲蔡金安

	限公司	持股 66.67%并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2006 年 12 月 25 日，该企业吊销未注销
22	石狮市卡地欧鞋业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声强儿子的配偶的父亲蔡金安担任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1998 年 11 月 17 日，该企业吊销未注销
23	鹏狮鞋材（上海）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声强儿子的配偶的父亲蔡金安担任总经理的企业，1999 年 5 月 18 日，该企业吊销未注销
24	福建省晋江市德晟康元食品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福建省晋江市安山模具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声谋儿子的配偶的父亲黄长明持股 100%并担任执行董事、经理，财务负责人，母亲蔡淑琼担任监事的企业
25	晋江市内坑镇德晟滋补行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声谋儿子的配偶的母亲蔡淑琼担任经营的个体工商户
26	松溪县致远食品商行	公司董事、财务总监陈德春弟媳黄义英经营的个体工商户
27	泉州薇益科技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会主席王新武女儿王薇怡持股 55%并担任执行董事、经理、财务负责人；配偶郑敏青持股 45%并担任监事的企业
28	泉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王薇怡服装店	公司监事会主席王新武女儿王薇怡经营的个体工商户
29	古田县强发初级农产品经营部	公司监事会主席王新武配偶的弟弟郑干强经营的个体工商户
30	泉州瑞鸿机械有限公司	公司副总经理陈时水持股 34%并担任监事的企业，2022 年 8 月 29 日，该企业吊销未注销
31	厦门律兴软件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杨嘉文母亲杨玉萍持股 61.36364%并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32	泉州律兴法务咨询有限公司（曾用名：泉州汇策财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杨嘉文母亲杨玉萍持股 5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的企业
33	福州市长乐区航城高铎中西医结合科诊所（个体工商户）	公司独立董事杨嘉文配偶弟弟高铎经营的个体工商户
34	厦门中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许中兴持股 4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的企业
35	厦门市两城一家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许中兴配偶的弟弟郑建康持股 70%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的企业
36	厦门市湖里区建和成废品回收店	公司独立董事许中兴配偶的弟弟郑建康经营的个体工商户，2018 年 2 月 12 日，该企业吊销未注销
37	重庆业晟商贸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王培农配偶的弟弟王俊雄持股 51%并担任执行董事、经理的企业
38	渝北区铭居建材经营部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王培农配偶弟弟王俊雄经营的

		个体工商户
39	商太（厦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副总经理陈海强妹夫黄利民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40	厦门金锦勇利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副总经理陈海强妹夫黄利民持股 9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的企业
41	厦门一品恒润知识产权代理事务所（普通合伙）	公司副总经理陈海强妹夫黄利民持有 90%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42	厦门智汇一品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副总经理陈海强妹夫黄利民担任执行董事、经理的企业
43	厦门市集美区吾贤电子商务商行（个体工商户）	公司副总经理陈海强妹夫黄利民经营的个体工商户
44	福州联源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黄顺家配偶的哥哥戴盛勇担任董事的企业，2007年3月14日，该企业吊销未注销
45	福州鼓楼区一米阳光户外运动有限公司（曾用名：福州一米阳光户外运动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黄顺家配偶的哥哥戴盛勇持股 51%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的企业
46	南京市六合区黄明春冷冻食品商行	公司监事黄顺家嫂子黄明春经营的个体工商户
47	晋江市陈埭镇鑫铭达模具厂	公司监事李铭煦弟弟李铭涛经营的个体工商户
48	漳州陈鸭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副总经理陈海强之子陈鑫持股 19.9%；儿媳苏琳婷持股 16.9%的企业。

7. 报告期内曾经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漳州市汇星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声谋的女婿陈毓洺持股 0.97%并担任董事之企业；2022年5月20日，该企业办理完成工商注销手续
2	泉州市闽泽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星荣配偶的弟弟王志强持股 30%并担任监事的企业；2023年9月21日，该企业办理完成工商注销手续
3	南安市省新永卓日用品店	公司监事会主席王新武经营的个体工商户，2023年7月14日，该企业办理完成工商注销手续
4	厦门万嘉慧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副总经理陈海强的妹夫黄利民持股 100%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的企业，2022年1月，黄利民将其持有的全部股权转让予沈智雄、陈倭森并辞去执行董事、总经理职务。
5	厦门一品酷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副总经理陈海强妹夫黄利民曾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的企业，2023年10月，黄利民辞去执行董事、总经理职务
6	泉州市恒拓投资有限公司（曾用名：	公司独立董事杨嘉文的母亲杨玉萍持股 70%并担

	泉州市京师投资有限公司)	任执行董事的企业；2022年4月24日，该企业办理完成工商注销手续。
7	泉州市赢火虫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杨嘉文的母亲杨玉萍持股5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的企业；2022年12月26日，该企业办理完成工商注销手续。
8	泉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珍倩贸易商行	公司董事、财务总监陈德春配偶陈珍枝经营的个体工商户，2023年11月15日，该企业办理完成工商注销手续。
9	松溪县松花农副产品经营店	董事、财务总监陈德春姐夫柯会寿经营的个体工商户，2024年3月13日，该企业办理完成工商注销手续。

8. 其他主要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姓名	关联关系
1	陈清源	曾任公司副总经理，已于2021年5月辞去董事职务
2	陈培购	曾任公司董事，已于2021年5月申请辞去董事职务
3	李海忠	曾任公司监事，已于2021年6月辞去监事职务

除上述关联方之外，公司的其他关联方还包括：（1）上述第1-4项所列关联自然人报告期之前12个月内曾经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法人及其他组织；（2）上表（8.其他主要关联方）所列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在报告期之前12个月内及在上表（8.其他主要关联方）所列人员离职后12个月内曾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法人及其他组织。

（二）公司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关联交易的情况

根据《审计报告》及公司的确认，公司及子公司在报告期内主要关联交易的情况如下：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泉州亿恒智能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水电费	33,678.51	-	-

合计	33,678.51	-	-
----	-----------	---	---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关联方之间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交易。

(3)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关联方之间的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事项。

(4) 关联租赁情况

单位：元

出租方	承租方	交易内容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泉州亿恒智能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三星	租赁厂房	96,088.07	-	-

(5) 关联担保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债权人	最高额担保金额/担保金额	担保方式	主债务期间/主债务确定期间	担保期限
王星荣、王声谋、王声强、大西洋电力	福建三星	中国银行清濛支行	1,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9/12/24-2022/12/23	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王星荣、王声谋、王声强、大西洋电力	福建三星	中国银行丰泽支行	1,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1/08/26-2022/08/26	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三年
王星荣、王声谋、王声强、大西洋电力	福建三星	中国银行丰泽支行	1,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3/03/27-2024/03/19	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三年
王星荣、王声谋、王声强、王汉钦、福建三星	大西洋电力	农业银行泉州分行	1,35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0/03/24-2023/03/23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王星荣、王声谋、王声强	福建三星	厦门银行泉州分行	75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4/01/02-2027/01/02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6) 关联方资金拆借

根据《审计报告》及公司的说明，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关联方资金拆借的情况。

(7)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经核查，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关联方之间的资产转让、债务重组事项。

(8)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978,366.70	3,916,532.82	3,785,510.26

(9) 其他关联交易

经核查，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

2.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24年6月30日余额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应付账款	泉州亿恒智能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25,030.58	-	-

3.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1) 关联交易的必要、合理、合规性

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司的董事会、监事会及股东会分别就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的确认事项进行审议，确认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遵循了自愿、平等的原则，并按照市场化方式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合法利益的行为；关联董事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进行了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1-6月期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必须进行的合理交易，符合公司当时主营业务的发展需要，交易根据市场原则定价公允、合理，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需要，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

形。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报告期内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严重影响公司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允的关联交易，已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已发生的关联交易不存在严重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

(2)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公司已经在其《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内部治理文件中规定了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对关联交易的回避表决制度，明确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且《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关联方的认定、关联交易的认定、关联交易的决策、披露等内容进行了具体的规定。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上述制度已明确了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对关联交易的回避表决制度，明确了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4. 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为规范关联方与公司之间的潜在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星荣、王声谋、王声强，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汉钦、王金城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分别作出如下承诺：

(1)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星荣、王声谋、王声强、王汉钦、王金城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①本人、本人所控制的公司及关联方将尽最大努力减少或避免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属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公平操作，签署关联交易协议，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保证交易公平，价格公允，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②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保证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审议涉及与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时，切实遵守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进行关联交易表决时的回避程序；严格遵守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确保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保证不利用在公司的地位和影响，通过

关联交易损害公司以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③本人将促使本人控制的企业遵守上述承诺，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公司或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人将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公司或其他股东造成的一切实际损失。在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期间，上述承诺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①本人、本人所控制的公司及关联方将尽最大努力减少或避免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属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公平操作，签署关联交易协议，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保证交易公平，价格公允，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②本人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审议涉及与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时，切实遵守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进行关联交易表决时的回避程序；严格遵守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确保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保证不利用在公司的地位和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以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③本人将促使本人控制的企业遵守上述承诺，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公司或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人将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公司或其他股东造成的一切实际损失。在本人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上述承诺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三) 同业竞争

根据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的确认，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除公司及子公司外，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汉钦、王金城未控制其他企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星荣、王声谋、王声强控制其他企业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经营范围	主营产品及业务情况
泉州亿恒智能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星荣、王声谋、王声强共同控制的企业	研发、销售：智能办公设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未实际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经营范围	主营产品及业务情况
泉州市坤鸿文化用品有限公司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星荣及其配偶王淑妹共同控制的企业	文具制造；文化、艺术活动策划；文化产品设计；文化艺术品经营；企业形象策划服务；策划创意服务；销售：文具用品，办公用品，首饰、工艺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及收藏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未实际开展业务
厦门市金鸿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声谋控制的企业	资产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投资（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投资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主要从事资产管理业务

据此，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中，不存在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类似的业务，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四）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或措施

为有效避免同业竞争，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星荣、王声谋、王声强及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汉钦、王金城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如下：

1.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控制或可以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不包含福建三星及其控制的企业，下同）未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任何从事与福建三星主营业务存在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未从事与福建三星主营业务存在竞争的业务活动，与福建三星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2. 本人及本人控制或可以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现在或将来均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单独或与第三方，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福建三星或其下属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包括但不限于在中国境内、境外投资、收购、兼并与福建三星或其下属企业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不会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拥有与福建三星或其下属企业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

或在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兼职；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以任何形式支持第三方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福建三星或其下属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以其他形式介入（不论直接或间接）任何与福建三星或其下属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3. 若福建三星认为本人及本人控制或可以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从事了对福建三星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及本人控制或可以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将及时转让或者终止该等业务。若福建三星提出受让请求，本人及本人控制或可以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将无条件按公允价格和法定程序将该等业务优先转让给福建三星。

4. 如果本人及本人控制或可以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将来可能获得任何与福建三星产生直接或者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本人及本人控制或可以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将立即通知福建三星并尽力促成该等业务机会按照福建三星能够接受的合理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福建三星。

5.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如福建三星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控制或可以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保证将不与福建三星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出现可能与福建三星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的情形，本人及本人控制或可以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保证按照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式退出与福建三星的竞争：

- (1) 停止生产或提供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或服务；
- (2) 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 (3) 经福建三星同意将相竞争的业务以合法方式置入福建三星；
- (4) 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 (5) 其他对维护福建三星权益有利的方式。

6. 本人及本人控制或可以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承诺不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福建三星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福建三星同类业务；将保证合法、合理地运用股东权利及控制关系，不采取任何限制或影响福建三星正常经营或损害福建三星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也不利用自身特殊地位谋取正常的额外利益。

7. 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福建三星及福建三星全体股东权益而作出，

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如因本人违反本承诺而导致福建三星或投资者遭受损失、损害和开支的，本人将依法承担全额赔偿责任。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的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已在《公司章程》和《公司章程（草案）》及其公司制度中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公允决策程序；公司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且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该等承诺内容合法、有效。公司已将上述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进行了充分披露，无重大遗漏或重大隐瞒。

十、公司的主要财产

（一）土地使用权和房屋所有权

1. 土地使用权

根据公司提供的土地使用权证、不动产权证及公司的确认，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取得土地使用权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证件编号	使用权人	坐落	面积 (m ²)	用途	取得方式	终止日期	他项权利
1	泉国用(2014)第100035号	福建三星	清濛科技工业区2-10(E)号地块	3,518.40	工业用地	出让	2047/08/20	无
2	泉国用(2012)第100044号	福建三星	泉州市清濛科技工业区2-10(F)	2,550.10	工业用地	出让	2047/08/20	无
3	泉国用(2012)第100045号	福建三星	泉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F-16号地块	30,623.80	工业用地	出让	2054/01/14	无
4	闽(2016)南安市不动产权第1100037号	福建三星	南安市官桥镇西庄村、内都村、岭兜村	41,538.00	工业用地	出让	2066/07/27	抵押
5	闽(2021)南安市不动产权第1100160号	福建三星	南安市官桥西庄村6幢1-3层、7幢1-3层、8幢	34,525.00	工业用地	出让	2062/11/23	无

序号	证件编号	使用 权人	坐落	面积 (m ²)	用途	取得 方式	终止日期	他项 权利
			1-3 层 9 幢 1-2 层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拥有上述土地使用权权属清晰，不存在产权纠纷。

2. 房屋所有权

根据公司提供的房屋产权证、不动产权证及公司的确认，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取得房屋所有权（不动产）证书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证件编号	使用 权人	坐落	面积 (m ²)	用途	取得 方式	他项 权利
1	泉房权证开（开） 字第 201203792 号	福建三星	经济技术开发区崇尚 路 1 号 3#厂房整幢	8,470.48	厂房	购买	无
2	泉房权证开（开） 字第 201203793 号	福建三星	经济技术开发区崇尚 路 1 号 4#厂房整幢	8,743.77	厂房	购买	无
3	泉房权证开（开） 字第 201203794 号	福建三星	经济技术开发区崇尚 路 1 号综合楼整幢	3,048.87	/	购买	无
4	泉房权证开（开） 字第 201203795 号	福建三星	经济技术开发区崇尚 路 1 号专家楼整幢	981.37	/	购买	无
5	泉房权证开（开） 字第 201203796 号	福建三星	经济技术开发区崇尚 路 1 号办公楼整幢	4,101.85	/	购买	无
6	泉房权证开（开） 字第 201203797 号	福建三星	经济技术开发区崇尚 路 1 号 1#厂房整幢	10,781.17	厂房	购买	无
7	泉房权证开（开） 字第 201203798 号	福建三星	经济技术开发区崇尚 路 1 号 2#厂房整幢	2,270.54	厂房	购买	无
8	泉房权证开（开） 字第 201204949 号	福建三星	经济技术开发区兴泰 路 15 号 A 幢宿舍楼	8,335.55	厂房	购买	无
9	泉房权证开（开） 字第 201204950 号	福建三星	经济技术开发区兴泰 路南段 17 号 B 幢整 幢	2,302.06	厂房	购买	无
10	泉房权证开（开） 字第 201204951 号	福建三星	经济技术开发区兴泰 路南段 17 号 A 幢整 幢	3,097.82	厂房	购买	无
11	闽（2021）南安市 不动产权第	福建三星	南安市官桥镇西庄村 6 幢 1-3 层、7 幢 1-3	10,584.72	工业	自建	无

序号	证件编号	使用 权人	坐落	面积 (m ²)	用途	取得 方式	他项 权利
	1100160 号		层、8 幢 1-3 层、 9 幢 1-2 层		厂房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拥有上述房屋所有权权属清晰，不存在产权纠纷。

3. 公司未取得产权证的构筑物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尚有如下构筑物未办理产权证书，具体如下：

序号	构筑物名称	坐落	用途	面积 (m ²)	占公司厂 房面积的 比例
1	简易材料仓库	泉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崇尚路 1 号	仓库	1,638	2.61%
2	(锻压) 辅助场 所	泉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崇尚路 1 号	(锻压) 辅助场 所	691	1.10%
3	(压铸) 辅助场 所	位于清濛科技工业区 2-10(E) 地块、2-10(F) 地块	(压铸) 辅助场 所	954	1.52%
4	临时仓库	泉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崇尚路 1 号	仓库	329.90	0.53%
5	临时堆放场所	泉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崇尚路 1 号	堆放场 所	554	0.88%
合计				4,166.90	6.64%

经核查，公司存在简易材料仓库、(锻压) 辅助场所、(压铸) 辅助场所、临时仓库等临时构筑物未取得产权证书，该等构筑物为临时性生产附属构筑设施，非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经营，且面积较小，占公司总房产面积比例很低，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影响很小；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未因上述建筑物事宜而受到相关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公司上述构筑物未取得产权证书的事宜对公司影响较小，不会构成重大违法行为。

2024 年 9 月 12 日，泉州市城市管理局泉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出具《证明》“兹证明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能够遵守有关城市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不存在因违反城市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根据福建省经济信息中心于 2024 年 8 月 6 日出具的编号为 202408060917040016《市场主体专用信用报告》（有无违法记录证明版），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含）至 2024 年 7 月 7 日（含）期间在自然资源领域、住建、应急、消防、生态环境等领域暂无违法记录的信息。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业已出具承诺：“上述临时构筑物若因未取得产权证等相关事项被相关部门责令限期拆除或导致公司及子公司被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等而遭受任何损失，本人将承担因此对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以保证该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所有的临时性构筑物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亦不会对本次挂牌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4. 房屋租赁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正在履行的主要房屋租赁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地理位置	面积(m ²)	租赁用途	租赁期限
1	福建三星	泉州亿恒智能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省泉州市鲤城区福泰路 89 号 2#车间 1 层	3,273	办公、生产等	2024/04/25 -2027/04/24
2	福建三星	泉州亿恒智能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省泉州市鲤城区福泰路 89 号 1#车间 1 层	480	办公、生产等	2024/08/01 -2027/07/31
3	李四川	福建三星	南安市官桥西庄村 9 幢一层	714.10	办公、生产等	2024/09/01 -2029/08/31

（二）公司的知识产权

1. 公司的商标

根据公司提供的《商标注册证》、国家知识产权局的查询结果、公司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登录国家知识产权局网站查询相关信息，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及子公司已取得商标注册证书的商标共 6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	注册人	注册号	有效期限	核定类别	核定使用商品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福建三星	18207621	2017/02/14 -2027/02/13	9	电容器；整流用电力装置；电站自动化装置；整流器；稳压电源	原始取得	无
2		福建三星	4862892	2019/12/07 -2029/12/06	40	木器制作；染布；陶瓷烧制；服装制作；金属处理；金属电镀；金属冶炼；锅炉制造；金属铸造；铜器加工；	原始取得	无
3		泉州大西洋	11527048	2024/02/28 -2034/02/27	40	研磨抛光；定做材料装配(替他人)；金属处理；金属电镀；金属铸造；精炼；铜器加工；激光划线；锅炉制造；金属淬火	原始取得	无
4		泉州大西洋	11526965	2024/04/28 -2034/04/27	35	样品散发；广告；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商业管理辅助；进出口代理；市场营销；替他人推销；替他人采购(替其他企业购买商品或服务)；人事管理咨询；文秘	原始取得	无
5		同金电力	15932986	2016/04/07 -2026/04/06	9	无线电设备；断路器；高低压开关板；变压器；配电箱(电)；可变电感器；电子防盗装置	原始取得	无
6		同金电力	13073302	2014/12/28 -2024/12/27	40	研磨抛光；定做材料装配(替他人)；金属电镀；金属处理；金属铸造；精炼；铜器加工；锅炉制造；金属淬火；激光划线。	原始取得	无
7		同金电力	13071105	2015/01/14 -2025/01/13	35	广告；样品散发；商业管理辅助；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进出口代理；替他人推销；替他人采购(替其他企业购买商品或服务)；市场营销；人事管理咨询；文秘；	原始取得	无
8		同金电力	13071102	2015/10/21 -2025/10/20	42	科学实验室服务；技术项目研究；替他人研究和开发新产品；工程绘图；机械研究	原始取得	无
9		同金电力	13071087	2016/02/21 -2026/02/20	9	无线电设备；整流用电力装置；电站自动化装置；高压防爆配电装置；	原始取得	无
10		同金电力	69190853	2023/09/28 -2033/09/27	42	机械研究；为他人研究和开发新产品；技术项目研究；质量控制；科学实验室服务；工程绘图；材料测试；工业品外观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商标	注册人	注册号	有效期限	核定类别	核定使用商品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设计；建设项目的开发；计算机硬件设计和开发咨询		

2. 公司的专利

(1) 根据公司提供的《专利证书》、国家知识产权局的查询证明、公司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登录国家知识产权局网站查询相关信息，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及子公司已取得专利权证书且有效的专利共 165 项，具体情况详见附件一：《公司及子公司已取得专利权的情况》。

(2) 根据公司提供的专利申请文件、国家知识产权局的查询证明、公司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登录国家知识产权局网站查询相关信息，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及子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权共 19 项，具体情况详见附件二：《公司及子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

3.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根据公司提供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中国版权中心查询证明、公司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登录中国版权中心网站查询，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情况如下：

序号	软件名称	权利人	取得方式	证书号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期	他项权利
1	开关设备远程智能监测分析管理系统 V1.0	福建三星、同金电力	原始取得	软著登字第 4286752 号	2019SR0865995	2018/09/20	无

4. 域名

根据公司提供的域名注册证书及其确认，并经本所律师登录工业和信息化部 ICP/IP 地址/域名信息备案管理系统查询，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域名信息如下：

注册人	网站域名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域名到期日期
福建三星	fjsanxing.com	闽 ICP 备 15022665 号	2025/03/31

（三）公司主要生产经营设备

根据《审计报告》及公司的确认，公司及子公司的主要生产经营设备为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及其他设备，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该等设备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65,850,087.99 元、4,265,856.52 元、1,267,343.69 元，该等设备均由公司实际占有和使用。

（四）公司的对外投资及分公司

根据公司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企查查等网站查询，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共投资设立了 2 家全资子公司及 1 家分公司，分别为大西洋电力、同金电力及福建三星南安分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 大西洋电力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持有大西洋电力 100%的股权，大西洋电力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泉州市大西洋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5027753732590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泉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崇尚路 1 号
法定代表人	王声谋
注册资本	1,258 万元
实收资本	1,258 万元
经营范围	电力系统研制、制造；电力设备和配件及其技术进出口业务；船舶配件、汽车配件、机械设备零配件及其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的进出口商品和技术除外）；经营“三来一补”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5 年 5 月 31 日
营业期限至	2035 年 5 月 30 日
企业状态	存续

2. 同金电力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持有同金电力 100%的股权，同金电力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福建省同金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502070887276U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泉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崇尚路 1 号厂房二层
法定代表人	王声强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实收资本	2,000 万元
经营范围	研发、生产、销售：电力电气成套设备、元器件、绝缘体及配件。 （以上经营范围不含需前置审批许可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 年 6 月 17 日
营业期限至	2033 年 6 月 16 日
企业状态	存续

3. 福建三星南安分公司

名称	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南安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583MAD2YJL2XX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福建省南安市官桥镇席里村后山 79 号
负责人	王星荣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凭总公司授权开展经营活动；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23 年 10 月 30 日

营业期限至	长期
企业状态	存续

（五）公司主要财产被抵押、质押及其他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况

根据《审计报告》、公司提供的相关合同及公司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名下南安市官桥镇西庄村、内都村、岭兜村的土地设有抵押权，抵押权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开发区支行，最高额抵押金额为人民币 31,257,000 元，债务履行期限为 2023 年 10 月 10 日至 2033 年 10 月 10 日。除前述情况外，公司的上述主要财产不存在其他抵押、质押或其他权利受限制的情况。

十一、公司的重大债权债务

（一）重大合同

根据公司提供的相关合同及其确认，公司及子公司报告期内已履行及正在履行的可能对其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的合同如下：

1. 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与主要客户签订的履行完毕或正在履行的年度交易金额在 1,000 万元及以上的框架合同或虽未签订框架协议，但累计销售额在 1,000 万元及以上的订单/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签约主体	客户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万元)	履行期限	履行情况
1	福建三星	厦门 ABB 开关有限公司	精密金属零部件	以订单为准	2021.03.15 -2024.03.14	履行完毕
					2024.03.25-2 027.03.24	正在履行
2	大西洋电气	施耐德电气(厦门)开关设备有限公司	精密金属零部件	以订单为准	2020.01.01 -2022.12.31	履行完毕
					2023.01.01 -2024.12.31	正在履行
3	福建三星	厦门翊华进出口有限公司	精密金属零部件	以订单为准	2019.01.01 -2023.12.31	履行完毕

序号	签约主体	客户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万元)	履行期限	履行情况
4	福建三星	厦门 ABB 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精密金属零部件	以订单为准	2019.02.18 -2034.02.17	履行完毕
					2022.05.17 -2025.05.16	正在履行
5	福建三星	许继（厦门）智能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铜加工件	以订单为准	2021.09.14 -2022.08.13	履行完毕
			铜加工件		2022.09.30 -2023.09.29	履行完毕
			壳体、导体类零部件		2022.11.25 -2023.11.24	履行完毕
			精密金属零部件		2023.10.16 -2024.10.15	正在履行
6	福建三星	ABB S.P.A.	精密金属零部件	1,394.87	/	履行完毕
7	福建三星	上饶市浩钰铜业有限公司	铜屑、废铜排	1463.79	/	履行完毕

注 1：ABB SPA 2022 年订单累计金额为 1,394.87 万元；

注 2：上饶市浩钰铜业有限公司 2023 年合同累计金额为 1463.79 万元。

2. 重大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与主要供应商签订的履行完毕或正在履行的年度交易金额在 1,000 万元及以上的框架合同或虽未签订框架协议，但累计采购额在 1,000 万元及以上的订单/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签约主体	供应商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万元)	履行期限	履行情况
1	福建三星	上饶振鑫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铜管、铜棒、铜排	以订单为准	2021.04.01 -2024.12.30	正在履行
2	大西洋电力	上饶振鑫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铜管、铜棒、铜排	以订单为准	2021.04.01 -2024.12.30	正在履行
3	福建三星	上饶市浩钰铜业有限公司	无氧铜杆	以订单为准	2022.01.01 -2024.12.31	正在履行
4	福建三星	金华天银合金工贸有限公司	铜管、铜棒	以订单为准	2020.10.15 -2023.10.14	履行完毕

序号	签约主体	供应商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万元)	履行期限	履行情况
5	大西洋电力	浙江力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铜排、铜棒、异型材	以订单为准	2020.01.01 -2024.12.30	正在履行
6	福建三星	江西广地铜业有限公司	无氧铜棒	以订单为准	2023.06.01 -2025.5.31	正在履行
7	福建三星	浙江天宁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铜管、铜棒	以订单为准	2023.01.01 -2025.12.31	正在履行

3. 授信、借款合同及其担保合同

(1) 已经履行完毕的银行融资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已履行完毕的授信、借款合同及其担保合同具体情况详见本法律意见书附件三：《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已履行完毕的授信、借款合同及其担保合同》。

(2) 正在履行的银行融资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正在履行的授信、借款合同及其担保合同具体情况详见本法律意见书附件四：《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正在履行的授信、借款合同及其担保合同》。

4. 租赁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正在履行的租赁合同详见本法律意见书正文之“十、公司的主要财产”之“（一）土地使用权和房屋所有权及使用权”之“4. 房屋租赁”

5.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履行完毕或正在履行的合同金额在 1,000 万元及以上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情况如下：

2023 年 6 月 25 日，公司与凤宇建筑签署《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约定凤宇建筑向公司承包“三星电气官桥园区”项目二期 3#、4#、5#厂房，计划开工日期为 2023 年 7 月 1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计划竣工日期为 2024

年7月1日，合同金额为2,500万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该《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正在履行。

（二）侵权之债

根据公司相关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及公司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在公司相关主管部门官方网站、中国裁判文书网、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网、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信用中国等网站查询，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因知识产权、产品质量、劳动安全、人身权等原因产生的重大侵权之债。

（三）公司与关联方的重大债权债务关系及相互提供担保情况

根据《审计报告》及公司的确认，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除本法律意见书正文之“九、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之“（二）公司的重大关联交易”所述外，公司及子公司与公司的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其他重大债权债务及相互提供担保的情况。

（四）公司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和其他应付款

根据《审计报告》，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及子公司其他应收款合计为373,558.66元，其他应付款合计为25,000元。根据公司提供的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的明细及其确认，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及子公司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系因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合法有效。

十二、公司的重大资产变化及收购兼并

（一）公司自设立以来的历次增减资行为

根据公司的工商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司设立至今未发生过合并、分立、减资行为；公司自设立以来的增资扩股情况详见本法律意见书正文之“七、公司的股本及其演变”。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历史沿革中发生的历次增资扩股行为，已经履行了必要的法律手续，得到有权部门的批准，并依法办理了有关法律手续，符合当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报告期内，公司重大资产收购、出售行为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收购、出售的行为。

（三）公司拟进行的重大资产置换、资产剥离、资产出售或收购行为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拟进行的资产置换、资产剥离、资产出售或收购等行为。

十三、《公司章程》的制定与修改

（一）《公司章程》的制定及修改情况

1. 《公司章程》的制定

公司设立时的《公司章程》系三星机电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制定，经公司2011年11月24日召开的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已在泉州市工商局备案。

2. 《公司章程》的修改

根据公司的工商档案，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在报告期初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如下：

2022年6月25日，福建三星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因李海忠和李锦珠转让股份，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并于2022年7月28日办理了工商备案登记手续。

2022年9月16日，福建三星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因平潭鸿图转让股份，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并于2022年10月17日办理了工商备案登记手续。

2024年1月13日，福建三星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因陈秋红转让股份，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并于2024年1月26日办理了工商备案登记手续。

2024年8月1日，福建三星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2024年7月1日实施的《公司法》相关规定重新制定了公司章程，并于2024年8月19日办理了工商备案登记手续。

（二）公司为本次挂牌而拟定的《公司章程（草案）》

2024年10月16日，福建三星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用于本次挂牌而拟定的《公司章程（草案）》，并提请股东会审议批准。

2024年11月1日，福建三星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挂牌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章程》的制定及修改均已履行法定程序，公司本次挂牌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的内容符合《公司法》《业务规则》《章程必备条款》《治理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四、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规范运作

（一）公司的组织机构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相关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文件及公司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已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并在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选举了公司董事、独立董事、监事和职工监事，并聘请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具有健全的组织机构。

（二）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

根据公司相关制度及公司的确认，公司已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为规范董事会下设的四个专门委员会的工作，公司已制定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具有健全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该等议事规则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开情况

1. 公司股东（大）会

公司报告期期初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共召开了八次股东（大）会，历次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2. 公司董事会

公司报告期期初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共召开了十二次董事会，历次董事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3. 公司监事会

公司报告期期初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召开九次监事会，历次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

综上，根据公司的声明，并经本所律师查验，公司报告期期初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及签署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授权或重大决策等行为

根据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文件以及公司的工商档案资料，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历次授权或重大决策等行为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具有健全的组织机构及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该等议事规则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召开、决议内容及签署合法、合规、真实、有效；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历次的授权和重大决策等行为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真实、有效。

十五、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

（一）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董事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分别为王星荣、王声谋、王声强、王培农、王汉钦、陈德春、许中兴、杨嘉文、方瑞明，其中许中兴、杨嘉文、方瑞明为独立董事。公司董事均经过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 3 年，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任职情况	国籍	任职时间
王星荣	董事长	中国	2023/10/10-2026/10/09
王声谋	副董事长	中国	2023/10/10-2026/10/09
王声强	副董事长	中国	2023/10/10-2026/10/09
王培农	董事	中国	2023/10/10-2026/10/09
王汉钦	董事	中国	2023/10/10-2026/10/09
陈德春	董事	中国	2023/10/10-2026/10/09
许中兴	独立董事	中国	2023/10/10-2026/10/09
杨嘉文	独立董事	中国	2023/10/10-2026/10/09
方瑞明	独立董事	中国	2023/10/10-2026/10/09

（1）王星荣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0 年出生，大专学历。1993 年 9 月至 1996 年 8 月，曾任南安县官桥席里五金配件厂厂长；1996 年 9 月至 2004 年 10 月任三星工业执行董事；2004 年 11 月至 2011 年 11 月任三星机电董事长兼总经理；2011 年 11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王星荣还兼任泉州市坤鸿文化用品有限公司监事。

（2）王声谋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4 年出生，大专学历。1993 年 9 月至 1996 年 8 月，曾任南安县官桥席里五金配件厂供应科长；1996 年 9 月至 2004 年 10 月任三星工业经理；2004 年 11 月至 2011 年 11 月任三星机电副总经理、经理；2011 年 11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21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副董事长；2023 年 9 月至今，任大西洋电力执行董事、经理、财务负责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王声谋还兼任泉州亿恒智能设备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厦门市金鸿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金鸿星（厦门）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以及厦门象屿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3）王声强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 年出生，大专学历。1993 年 9 月至 1996 年 8 月，曾任南安县官桥席里五金配件厂技术科科长；1996

年 9 月至 2004 年 10 月任三星工业监事、行政副总经理；2004 年 11 月至 2011 年 11 月任三星机电副总经理；2011 年 11 月至今，历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2023 年 9 月至今，任同金电力执行董事、经理、财务负责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王声强还兼任泉州亿恒智能设备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4) 王汉钦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 年出生，本科学历。2005 年 5 月至 2023 年 9 月担任大西洋电力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 年 4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5) 王培农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 年出生，大专学历。2003 年 7 月至 2004 年 1 月任泉州华兴五金有限公司模具组职员；2004 年 2 月至 2011 年 12 月期间历任三星机电技术部职员、技术部开发主任；2011 年 12 月至 2014 年 12 月任公司技术部经理；2014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21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6) 陈德春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 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房地产估价师，注册土地估价师。1979 年 11 月至 1988 年 6 月任松溪县花桥供销社主办会计；1988 年 7 月至 1992 年 12 月任松溪县供销合作社财务部副科长；1993 年 1 月至 1999 年 1 月任松溪县社会劳动保险公司副经理；1999 年 2 月至 2010 年 12 月任泉州市久益华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主任会计师；2009 年 1 月至 2018 年 8 月，曾任泉州市久益华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监事，2011 年 1 月至 2011 年 11 月，担任三星机电财务总监，2011 年 11 月至今担任公司财务总监；2017 年 8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7) 杨嘉文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2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2008 年 7 月至 2019 年 7 月，任福建伟盛律师事务所证券业务部主任；2019 年 7 月至今，任北京市京师（泉州）律师事务所管委会主任；2019 年 7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8) 许中兴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 年出生，大专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1990 年 8 月至 1997 年 7 月历任漳州罐头总厂财务科员、科长；1997 年 7 月至 2000 年 12 月历任厦门市审计师事务所科员、项目经理；2000 年 1 月至 2000 年 12 月任厦门首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部门经理；2001 年 1 月至 2004 年 5 月任福建弘审会计师事务所厦门分所高级项目经理；2004 年 7 月至今，历任厦门中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主任会计师、主任会计师、执行董事兼经

理；2015年3月至2018年10月任太龙（福建）商业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1月至今，任福建省铁拓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8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9）方瑞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1991年7月至1996年8月任南京工程学院电气技术系助教；1996年9月至2002年9月，在东南大学攻读硕士学位和博士学位；2002年11月至今，历任华侨大学信息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2010年5月至今，担任福建省电源学会理事；2019年12月至今，担任厦门市电机工程学会理事；2020年8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2. 监事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分别为王新武、黄顺家、李铭煦，其中王新武为职工代表监事。公司监事均经过选举产生，任期3年，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任职情况	国籍	任职时间
王新武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中国	2023/10/10-2026/10/09
黄顺家	监事	中国	2023/10/10-2026/10/09
李铭煦	监事	中国	2023/10/10-2026/10/09

（1）王新武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年出生，大专学历。1991年10月至1996年2月任福建顺大运动用品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课长；1996年5月至1998年10月任福建三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营销部经理；1999年3月至2002年12月任福州志品技术工程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2003年10月至2004年10月任三星工业人力资源部经理；2004年11月至2011年12月任三星机电项目部经理；2011年12月至2021年5月，任公司外务部经理；2011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2021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工会主席。

（2）黄顺家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出生，本科学历。2004年6月至2006年3月，任福建省诗来福汽车电机制造有限公司质量部经理，2006年3月至2011年12月历任三星机电技术部技术员、主管、副经理；2011年12月至2018年8月，历任公司技术部副经理、经理；2018年8月至2021年5月，任公司技术部副总监；2021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营销部总监，2021年6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3) 李铭煦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年出生，大专学历。2006年4月至2007年9月，任南安中宇建材集团研发部技术员；2007年10月至2011年12月，历任三星机电加工中心技术员、开发车间主任；2011年12月至今，历任公司开发车间主任、技术部副经理、研发中心经理、研发中心副总监，2022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3. 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共6名，分别为总经理王声谋、财务总监陈德春、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王金城、副总经理陈海强、副总经理王培农、副总经理陈时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由董事会聘任，每届任期三年。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任职情况	国籍	任职时间
王声谋	总经理	中国	2023/10/10-2026/10/09
王金城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中国	2023/10/10-2026/10/09
陈海强	副总经理	中国	2023/10/10-2026/10/09
王培农	副总经理	中国	2023/10/10-2026/10/09
陈时水	副总经理	中国	2023/10/10-2026/10/09
陈德春	财务总监	中国	2023/10/10-2026/10/09

(1) 王声谋先生的基本情况详见本法律意见书正文之“十五、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之“(一)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中的董事的基本情况。

(2) 王金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4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2010年2月至2011年12月，担任三星机电董事长助理；2011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13年6月至2023年9月，担任同金电力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3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的副总经理。

(3) 陈海强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年出生，大专学历。2000年5月至2004年10月，任福建省泉州市三星工业有限公司生产部车间主任；2004年11月至2011年12月，担任三星机电生产部经理；2011年12月至今，历任福建三星车间主任、品管部经理、技术部经理、研发中心总监，2021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4) 王培农先生的基本情况详见本法律意见书正文之“十五、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之“(一)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中的董事的基本情况。

(5) 陈时水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年生，本科学历。2005年6月至2011年12月任三星机电物流仓储部经理；2011年12月至今，历任物流仓储部经理、生产部副经理、生产部经理，生产中心总监，2016年4月至2022年8月任公司监事；2022年8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陈时水先生为泉州瑞鸿机械有限公司的监事。

(6) 陈德春先生的基本情况详见本法律意见书正文之“十五、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之“(一)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中的董事的基本情况。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及合法合规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调查表、无犯罪记录证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国裁判文书网”“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国证监会“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等平台公开信息，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并遵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和义务，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义务的规定的规定的情形，最近24个月内均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及其他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最近24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或《公司章程》约定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义务的情形，最近24个月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三) 公司最近两年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

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最近两年内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及变动情况如下：

1. 公司董事的任免程序及变化

报告期期初，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的成员为9名，分别为王星荣、王声谋、王声强、王汉钦、王培农、陈德春、杨嘉文、许中兴、方瑞明。

2023年10月10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王星荣、王声谋、王声强、王汉钦、王培农、陈德春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杨嘉文、许中兴、方瑞明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王星荣为公司董事长，选举王声谋、王声强为公司副董事长。

2. 公司监事的任免程序及变化

报告期期初，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的成员为3名，分别为王新武、黄顺家、陈时水。

2022年9月16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李铭煦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同时同意免去陈时水先生公司监事职务。

2023年10月6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王新武为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2023年10月10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李铭煦、黄顺家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同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王新武担任监事会主席。

3.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程序及变化

报告期期初，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为总经理王声谋、副总经理陈海强、王培农、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王金城、财务总监陈德春。

2022年8月3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聘任陈时水为公司副总经理。

2023年10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王声谋担任公司的总经理，聘任王金城担任公司的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聘任王培农、陈海强、陈时水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聘任陈德春担任公司的财务总监。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上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的变化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且没有发生对公司经营管理持续性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变化，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公司的独立董事

1.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

2023年10月10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杨嘉文、许中兴、方瑞明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公司董事会现设有三名独立董事，分别为方瑞明、杨嘉文、许中兴，其中许中兴为符合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要求的会计专业人士；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占董事总数三分之一以上；公司制订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选举与罢免程序、职权范围等内容进行了规定，内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 公司独立董事的职权范围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以及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独立董事的职权范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设立、任职资格及职权范围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情形。

十六、公司的税务

（一）公司执行的税种、税率

根据《审计报告》及公司的确认，公司及子公司报告期内执行的主要税种、税率情况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13%,9%,6%,0%	13%,9%,6%,0%	13%,9%,6%,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增值税额	7%	7%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增值税额	3%	3%	3%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增值税额	2%	2%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5%	15%,5%	15%,2.5%

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执行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2024年1-6月	2023年度	2022年度
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5%	15%	15%
泉州市大西洋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15%	15%	15%
福建省同金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5%	5%	2.5%

（二）公司及子公司享受的主要税收优惠情况

根据《审计报告》及公司的确认，公司及子公司报告期内享受的主要税收优惠政策如下：

1. 根据福建省科学技术厅、福建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福建省税务局《关于认定福建省 2021 年度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闽科高〔2022〕3 号），公司于 2021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并取得上述部门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135002225，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自 2021 年至 2023 年三年间可享受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征收的优惠税率。

2. 根据福建省科学技术厅、福建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福建省税务局《关于认定福建省 2022 年度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闽科高〔2023〕3 号），子公司大西洋电力于 2022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并取得上述部门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35003091，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大西洋电力自 2022 年至 2024 年三年间可享受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征收的优惠税率。

3.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2 号），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文）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同金电力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 1-6 月符合小型微利企业认定标准。

4.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计 5% 抵减应纳税增值税税额。福建三星及大西洋电力属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可享受增值税加计抵减优惠政策。

（三）公司享受的政府补助

根据《审计报告》、政府补助政策依据、相关政府补助款转账凭证以及公司的确认，公司及子公司在报告期内享受的政府补助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补贴金额/当期入账金额	依据文件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22 年度			
110 千伏高压开关断路器导电触臂专项资金补助	52,500.00	泉财指标[2011]772 号\ 泉财指标[2017]768 号	与资产相关
技术改造项目补助	28,977.60	泉开委[2014]10 号	与资产相关

项目名称	补贴金额/当期入账金额	依据文件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高、中、低压开关断路器部件产业化投资项目专项资金补助	156,000.00	泉财指标[2013]1645号	与资产相关
全绝缘多回路配电装置项目专项资金补助	42,000.00	泉财指标[2014]1087号	与资产相关
数控一代产品购置补助	155,500.00	泉财指[2015]153号	与资产相关
10KV改进型高压开关柜项目补助	17,400.00	泉委统[2013]74号	与资产相关
110KV真空断路器研发与产业化项目专项资金补助	15,000.00	泉财指标[2016]0892号	与资产相关
铠装移开式交流金属封闭开关设备产业化补助	61,500.00	泉财教[2017]789号	与资产相关
环网柜开关传动操纵机构生产技改项目补助	6,227.32	泉财指标[2019]1018号	与资产相关
智能电气成套设备及其零部件技改项目补助	8,328.10	泉财指标[2019]1018号	与资产相关
“数字化车间”认定补助	125,300.00	泉财指标[2019]1019号\ 泉财指标[2020]319号\ 泉开管[2020]1号	与资产相关
真空断路器操纵机构技改项目资金补助	20,600.00	泉财指标[2017]1186号	与资产相关
高端精密铸件快速成型制造工艺研究及产业化经费补助	69,433.97	闽财指(2017)329号	与资产相关
留学人员优秀创业项目补助	20,000.00	泉委统[2014]81号	与资产相关
2021年新购置设备技改补助	1,959.01	2023年5月11日泉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科技经济发展局出具《情况说明》	与资产相关
2021年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补资金	200,000.00	泉财指标(2022)187号	与收益相关
2020年国家、省、市科技奖奖金及市级区配套	125,000.00	闽科奖函(2016)22号\ 泉政文[2020]2号	与收益相关
2021年度失业动态监测补助经费	1,200.00	泉人社(2018)158号	与收益相关
两化融合管理项目奖补资金	500,000.00	泉财指标[2022]324号	与收益相关

项目名称	补贴金额/当期入账金额	依据文件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21年度稳岗返还（第1.3批）	73,347.30	泉人社〔2015〕286号\泉人社文〔2022〕75号	与收益相关
2022年一季度增产增效奖励	50,000.00	泉财指标〔2022〕449号	与收益相关
2022年中央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专精特新）	1,150,000.00	泉财指标〔2022〕596号	与收益相关
科技小巨人企业研发投入奖励资金	740,000.00	闽财教指〔2022〕72号	与收益相关
吸纳脱贫人口跨省就业补助	3,410.10	泉财指标〔2022〕337号	与收益相关
2022年度一次性扩岗补助（第3.1批）	3,000.00	泉人社文〔2022〕222号	与收益相关
2021年区级外经贸扶持金	12,076.00	2023年5月23日泉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科技经济发展局出具《情况说明》	与收益相关
科技计划项目2022年省级经费	300,000.00	泉财指标〔2022〕197号	与收益相关
2022年度留工补助	46,000.00	泉人社文〔2022〕129号\泉人社文〔2022〕151号	与收益相关
2022年度金额合计			3,984,759.40
2023年度			
110千伏高压开关断路器导电触臂专项资金补助	39,200.00	泉财指标〔2011〕772号\泉财指标〔2017〕768号	与资产相关
技术改造项目补助	28,977.60	泉开委〔2014〕10号	与资产相关
高、中、低压开关断路器部件产业化投资项目专项资金补助	18,000.00	泉财指标〔2013〕1645号	与资产相关
全绝缘多回路配电装置项目专项资金补助	42,000.00	泉财指标〔2014〕1087号	与资产相关
数控一代产品购置补助	155,500.00	泉财指〔2015〕153号	与资产相关
10KV改进型高压开关柜项目补助	16,800.00	泉委统〔2013〕74号	与资产相关
110KV真空断路器研发与产业化项目专项资金补助	14,400.00	泉财指标〔2016〕0892号	与资产相关
铠装移开式交流金属封闭开关设备产业化补助	61,000.00	泉财教〔2017〕789号	与资产相关

项目名称	补贴金额/当期入账金额	依据文件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留学人员优秀创业项目补助	20,000.00	泉委统[2014]81号	与资产相关
环网柜开关传动操纵机构生产技术改造项目补助	6,227.06	泉财指标[2019]1018号	与资产相关
智能电气成套设备及其零部件技改项目补助	9,286.20	泉财指标[2019]1018号	与资产相关
“数字化车间”认定补助	85,400.00	泉财指标[2019]1019号\ 泉财指标[2020]319号\ 泉开管[2020]1号	与资产相关
真空断路器操纵机构技改项目资金补助	20,000.00	泉财指标[2017]1186号	与资产相关
高端精密铸件快速成型制造工艺研究及产业化经费补助	41,056.60	闽财指[2017]329号	与资产相关
2021年新购置设备技改补助	23,611.28	泉开管经(2021)28号	与资产相关
2022年购置设备技改补助	1,663.47	泉开管(2021)25号	与资产相关
2022年百万职工“五小”创新大赛优秀成果和优秀组织单位奖金	3,000.00	闽工[2022]132号	与收益相关
2022年度一次性扩岗补助(第四批)	4,500.00	泉人社文[2022]222号	与收益相关
2022年度失业动态监测补助经费	1,200.00	泉人社[2018]158号	与收益相关
2022年一次性留工培训补助(第3.1批)	121,500.00	泉人社文[2022]129号/ 泉人社文[2022]151号	与收益相关
达产增产奖励资金(第一批次)	5,000.00	泉开管经[2023]19号	与收益相关
2023年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复核奖励	60,000.00	泉财指标(2023)501号	与收益相关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复核奖励	60,000.00	泉财指标[2023]1245号/ 泉开管办规[2023]1号	与收益相关
2023年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奖励	100,000.00	闽市监知运(2023)187号	与收益相关
增长增效奖励	42,900.00	泉财指标[2023]587号/ 泉财指标[2023]771号	与收益相关
小巨人研发奖金	850,000.00	泉财指标[2023]758号	与收益相关
2022高新技术企业奖补资金	200,000.00	泉开管经[2023]48号	与收益相关

项目名称	补贴金额/当期入账金额	依据文件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22 年区级外贸扶持资金	39,918.00	泉开管经（2023）89 号	与收益相关
2023 年度科技小巨人企业研发奖励资金	132,000.00	闽财教指(2023)61 号	与收益相关
2023 年度金额合计			2,203,140.21
2024 年 1-6 月			
110 千伏高压开关断路器导电触臂专项资金补助	19,600.00	泉财指标[2011]772 号\ 泉财指标[2017]768 号	与资产相关
全绝缘多回路配电装置项目专项资金补助	21,000.00	泉财指标[2014]1087 号	与资产相关
数控一代产品购置补助	77,750.00	泉财指[2015]153 号	与资产相关
10KV 改进型高压开关柜项目补助	2,400.00	泉委统[2013]74 号	与资产相关
110KV 真空断路器研发与产业化项目专项资金补助	3,900.00	泉财指标[2016]0892 号	与资产相关
铠装移开式交流金属封闭开关设备产业化补助	31,000.00	泉财教[2017]789 号	与资产相关
留学人员优秀创业项目补助	10,000.00	泉委统[2014]81 号	与资产相关
环网柜开关传动操纵机构生产技术改造项目补助	3,113.59	泉财指标[2019]1018 号	与资产相关
智能电气成套设备及其零部件技改项目补助	4,053.50	泉财指标[2019]1018 号	与资产相关
“数字化车间”认定补助	18,900.00	泉财指标[2019]1019 号\ 泉财指标[2020]319 号\ 泉开管[2020]1 号	与资产相关
真空断路器操纵机构技改项目资金补助	4,200.00	泉财指标[2017]1186 号	与资产相关
2021 年新购置设备技改补助	11,795.32	泉开管经（2021）28 号	与资产相关
2022 年购置设备技改补助	4,990.41	泉开管（2021）25 号	与资产相关
“创业之星”认定补助	1,800,000.00	闽委人才[2020]10 号	与资产相关
2022 年度泉州市（本级）失业保险稳岗返还	42,362.40	泉人社（2015）286 号/泉人社文（2023）198 号	与收益相关
其他	1,200.00	闽财教指(2023)61 号	与收益相关

项目名称	补贴金额/当期入账金额	依据文件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24年1-6月金额合计			2,056,265.22

（四）公司的完税情况

根据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的最近三年的纳税申报表、完税证明以及根据福建省经济信息中心于2024年8月6日查询的编号为202408060917040016《市场主体专用信用报告》（有无违法记录证明版），公司于2021年1月1日（含）至2024年7月7日（含）期间在税务领域暂无违法记录的信息。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及其子公司执行的税种、税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及其子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和政府补助合法、真实、有效；公司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依法纳税，在生产经营活动中不存在因严重违反税务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

十七、公司的环境保护和产品质量、技术等标准

（一）公司的环境保护

1. 公司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根据《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试行）》（环发[2013]150号），重污染行业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化工、石化、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16类行业，以及国家确定的其他污染严重的行业。

根据全国股转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2023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之“C382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之“C3823 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因此，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2. 排污许可证办理情况

序号	持有人名称	证书名称	证书/登记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
1	福建三星	排污许可证	91350500766186224W001Q	泉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0/08/01 -2023/07/31

序号	持有人名称	证书名称	证书/登记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
2	福建三星	排污许可证	91350500766186224W001Q	泉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3/09/19 -2028/09/18
3	福建三星	排污许可证	91350500766186224W001Q	泉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4/09/04 -2029/09/03
4	大西洋电力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	913505027753732590001X	/	2020/07/16 -2025/07/15
5	同金电力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	91350502070887276U001W	/	2020/07/17 -2025/07/16

3.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

2023年10月10日，公司取得泉州市城市管理局泉州经济开发区分局核发的泉城管开字第2352号《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有效期2023年10月10日至2028年12月18日。

4. 建设项目环保备案及审批情况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及子公司对相关建设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并取得相关主管部门的批复，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建设项目实施主体	环评批复	环评验收
福建省三星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福建三星	《福建省三星机电设备有限公司环境影响报告表》（泉环监审（2004）135号）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泉环验（2011）72号）
厂房及配套设施技改扩建项目	福建三星	《泉州市环保局关于批复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厂房及配套设施技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函》（泉环监函[2012]书28号）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泉环验（2013）10号）
智能节能汽车充电桩生产建设项目	福建三星	《泉州市开发区环保局关于批复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智能节能汽车充电桩生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函》（泉开环评函[2017]表15号）	《智能节能汽车充电桩生产建设项目（年注塑铜金属结构件200t、铝金属结构件100t）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220Kv以上高压开关断路器钢结构件精铸改扩建项	福建三星	《泉州市开发区环保局关于批复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20Kv以上高压开关断路器钢结	《220Kv以上高压开关断路器钢结构件精铸改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

项目名称	建设项目实施主体	环评批复	环评验收
目		构件精铸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函》（泉开环评函[2018]表 22 号）	告》
电气机械制造智能生产设备改扩建项目	福建三星	《泉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批复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电气机械制造智能生产设备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函》（泉开环评函〔2023〕表 11 号）	《电气机械制造智能生产设备改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官桥园区）一年产 313.8 万件电气精密金属零部件建设项目	福建三星	《泉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官桥园区）一年产 313.8 万件电气精密金属零部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泉南环评[2024]表 1 号）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项目尚未实施，暂未开展环保验收
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官桥园区）一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福建三星	《泉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官桥园区）一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泉南环评[2023]表 252 号）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项目尚未实施，暂未开展环保验收
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官桥园区）-电气机械装备零部件生产建设项目(二期)	福建三星	正在办理环评手续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项目尚未实施，暂未开展环保验收
年产 25 万件高压设备零部件产品项目	福建三星	《泉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批复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25 万件高压设备零部件产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函》（泉开环评函〔2024〕表 8 号）	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正在办理环保验收手续
泉州市大西洋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大西洋电力	《福建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泉环监审[2005]62 号）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表》（泉环站验[2011]63 号）
泉州市大西洋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扩建项目	大西洋电力	《泉州市环保局关于批复〈泉州市大西洋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函》（泉环监审[2012]表 62 号）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泉环验〔2013〕8 号）

项目名称	建设项目实施主体	环评批复	环评验收
福建省同金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同金电力	《泉州开发区环保局关于批复〈福建省同金电力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的函》（泉开环评函[2015]登3号）	编制环境影响登记表的建设项目无需开展环保验收
高压、中压、低压开关输配电成套设备建设项目	同金电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号：20173505000200000004）	编制环境影响登记表的建设项目无需开展环保验收

5. 环境保护守法情况

根据公司的确认，并经本所律师在相关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官方网站、信用中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网站查询，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违反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二）公司的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标准

根据公司的确认，经本所律师在相关主管部门官方网站、信用中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网站的核查，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因违反有关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三）公司的安全生产

根据公司的确认，经本所律师在相关主管部门官方网站、信用中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网站的核查，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因违反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十八、公司的劳动用工和社会保障

（一）劳动用工

经核查，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在册员工（不含劳务派遣人员）情况如下：

单位：人

用工主体	2024/06/30	2023/12/31	2022/12/31

用工主体	2024/06/30	2023/12/31	2022/12/31
福建三星	284	272	242
大西洋电力	107	109	92
同金电力	1	1	1
合计	392	382	335

根据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的员工花名册，经抽查公司及子公司与正式员工签订的《劳动合同》，公司已依照《劳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与员工依法签订劳动合同，员工按照与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承担义务和享受权利。

（二）公司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经核查，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员工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缴纳情况如下：

单位：人

项目	2024/06/30		2023/12/31		2022/12/31	
	员工人数	实缴人数	员工人数	实缴人数	员工人数	实缴人数
养老保险	392	328	382	338	335	310
失业保险		325		336		312
工伤保险		339		357		314
生育保险		302		306		285
医疗保险		302		306		285
住房公积金		331		347		314

经核查，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少量员工未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主要原因为：员工自行缴纳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养老保险、员工自愿放弃缴纳、退休人员返聘等。

根据公司的声明，泉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泉州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直属分中心、泉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出具的相关文件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查验公司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的社保、公积金缴纳资料，公司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违反劳动和社会保障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也未因违反住房公积金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公司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情况作出如下承诺：（1）如果福建三星及其子公司因在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之前未按中国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为员工缴纳社

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而被有关政府主管部门、监管机构要求补缴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或者被处罚的，本人承诺对福建三星及其子公司因补缴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或者受到处罚而产生的经济损失或支出的费用予以全额补偿，以保证福建三星及其子公司不会遭受损失。（2）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则福建三星有权依据本承诺函扣留本人从福建三星获取的工资、奖金、补贴、股票分红等收入，并用以承担本人承诺承担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兜底责任和义务，并用以补偿福建三星及其子公司因此而遭受的损失。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存在少量员工未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情形，但是主要系员工自行缴纳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养老保险、员工自愿放弃缴纳、退休人员返聘无法缴纳等原因造成；相关政府主管部门业已出具守法证明，证明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方面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存在因违反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且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公司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情况作出承诺，承诺对公司及其子公司因补缴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或者受到处罚而产生的经济损失或支出的费用予以全额补偿。因此，公司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存在少量员工未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情形，不会对本次挂牌构成实质性的法律障碍。

（三）劳务派遣情况

1. 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存在劳务派遣用工的情形。劳务派遣用工主要为车间辅助性岗位，如打磨、包装以及品控部的检验员，以上岗位的人员流动性较大，可替代性较高，对工作技能的要求较低，具有明显的临时性、辅助性或替代性特征。劳务派遣用工人数情况如下：

项目	2024/06/30	2023/12/31	2022/12/31
劳务派遣用工人数（人）	9	0	0
总用工人数（人）	401	382	335

项目	2024/06/30	2023/12/31	2022/12/31
劳务派遣用工人数占比	2.24%	0%	0%

注：总用工人数=期末员工人数+期末劳务派遣用工人数

2. 劳务派遣单位情况

2024年5月1日，福建三星与泉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银星职业介绍所签订了派遣协议，因泉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银星职业介绍所无相关劳务派遣资质，故随后与泉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银星职业介绍所终止合作，并另于2024年8月1日与具有劳务派遣经营资质的泉州市伟立人力资源有限公司签订劳务派遣协议，协议期限为一年。

泉州市伟立人力资源有限公司持有《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编号：362300FJ20180007），许可经营事项为国内劳务派遣服务，有效期为2021年12月8日至2024年12月7日。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劳务派遣人员主要从事临时性、辅助性、替代性岗位，且相关人数比例并未超过法定比例，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劳务派遣用工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的相关规定。

十九、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一）公司的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根据公司说明及本所律师对公司实际控制人的访谈，并经本所律师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信用中国”等公示系统进行的查询，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事项。

（二）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根据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的确认文件，并经本所律师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信用中国”等公示系统进行的查询，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事项。

（三）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根据公司出具的书面说明及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确认文件，并经本所律师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信用中国”等公示系统进行的查询，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事项。

二十、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法律风险的评价

本所律师未参与《公开转让说明书》的制作，但已审阅《公开转让说明书》，特别是引用本法律意见书的相关内容。本所律师认为，《公开转让说明书》引用本法律意见书相关内容与本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律师对《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本法律意见书的相关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引用法律意见书的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十一、本次挂牌的总体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申请挂牌公司具备本次挂牌的主体资格，已经取得本次挂牌的有效批准和授权，具备本次挂牌的实质条件，已经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公司法》《管理办法》《业务规则》《挂牌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申请挂牌公司本次挂牌尚需取得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本法律意见书正本一式五份。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

（此页无正文，为《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福建省三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之法律意见书》之签署页）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沈国权

沈国权

经办律师：

曹宗盛

曹宗盛

经办律师：

范文

范文

经办律师：

孙丽华

孙丽华

2024年11月21日

附件一：公司及子公司已取得专利权的情况

序号	专利申请日	权利人	类型	专利号	专利名称	有效期	法律状态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2011/11/10	福建三星	发明专利	201110353807X	一种高压开关断路器导电触臂的制备方法	2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2	2015/01/29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15200635368	一种真空断路器导电触臂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3	2015/01/29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15200635230	一种改进操纵机构的断路器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4	2015/01/29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15200635226	一种真空断路器操纵机构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5	2015/01/29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15200638900	一种真空断路器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6	2015/01/29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15200635584	一种具有散热结构的真空断路器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7	2015/01/29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1520065635X	一种断路器操纵机构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8	2016/05/26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16204974290	快速装配的开关断路器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9	2016/05/26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16204975433	真空断路器的真空泡导电基座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申请日	权利人	类型	专利号	专利名称	有效期	法律状态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0	2016/05/26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16204980198	高压开关柜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1	2016/05/26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16204975842	新型固封极柱真空断路器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2	2016/08/24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16209301206	一种漏电保护开关的动触头组件及其触头系统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3	2016/08/24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16209301174	一种耐高压电磁继电器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4	2016/05/26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1620497445X	可扩展电气环网柜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5	2016/08/24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16209301136	一种改进的双断路器自动切换装置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6	2016/05/26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1620497967X	环网柜用真空开关模块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7	2016/05/26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16204978450	开关柜断路器分闸系统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8	2016/08/24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16209319318	一种灭弧装置改进的断路器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9	2016/08/24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16209320796	一种便于检测安装的低压断路器底座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20	2016/06/09	福建三星	发明专利	2016104072972	改进型高压开关柜	2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申请日	权利人	类型	专利号	专利名称	有效期	法律状态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21	2017/04/21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17204252265	一种断路器及其分合闸装置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22	2017/04/21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17204262464	一种分合闸同期的断路器及其弹性调节装置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23	2017/04/21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17204251417	一种断路器测试工装操作装置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24	2017/04/21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17204251953	一种保护机构及具有其的断路器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25	2017/04/21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17204263645	一种灭弧室及使用该灭弧室的断路器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26	2017/04/21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1720425153X	万能式断路器控制器的脱扣与复位装置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27	2017/06/19	福建三星	发明专利	2017104661670	高压开关柜及其制造方法	2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28	2017/11/01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17214400704	一种砂箱翻转用平衡吊具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29	2017/11/01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17214403702	一种壁挂式充电桩箱体及壁挂式充电桩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30	2017/11/01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17214400066	一种防潮壁挂式充电桩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31	2017/11/01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17214400437	一种水利插板平衡吊车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申请日	权利人	类型	专利号	专利名称	有效期	法律状态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32	2017/11/01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17214404033	一种调平衡吊具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33	2017/11/01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17214403435	一种壁挂式防爆充电桩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34	2018/03/29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18204368482	负荷开关柜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35	2018/03/29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18204366398	抗震车载式电气柜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36	2018/03/29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18204362626	断路器脱扣执行装置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37	2018/03/29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1820435889X	双断口隔离开关模块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38	2018/03/29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1820436177X	断路器安装结构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39	2018/03/29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18204369729	自锁式继电器安装座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40	2018/03/29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18204361271	可调微动开关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41	2018/03/29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18204366947	用于断路器的板后万向接线装置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42	2019/01/25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19201380576	用于电力系统的智能开关柜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申请日	权利人	类型	专利号	专利名称	有效期	法律状态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43	2019/01/25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19201377234	一种开关柜的接线插件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44	2018/03/29	福建三星	发明专利	2018102706309	电气安装开关装置	2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45	2018/3/29	福建三星	发明专利	2018102710427	高压开关柜的防误操作装置	2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46	2017/12/29	福建三星	发明专利	2017114744523	液压传感器及其校正方法	2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47	2019/01/25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19201379028	一种低压开关柜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48	2019/01/25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19201380190	一种新型变压柜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49	2019/05/21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19207342489	一种智能式隔离开关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50	2019/05/21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19207351577	智能化真空断路器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51	2018/12/14	福建三星	发明专利	201811530439X	一种用于电力系统的开关柜	2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52	2019/01/25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19201380608	一种智能电气控制柜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53	2019/03/21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19203656025	一种智能电气开关的结构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申请日	权利人	类型	专利号	专利名称	有效期	法律状态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54	2019/05/21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19207360171	一种电气检测无隙传动装置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55	2019/02/27	福建三星	发明专利	2019101460128	一种断路器集成器	2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56	2019/01/25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1920137546X	智能电气阀门定位装置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57	2019/05/21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19207339537	一种电气开关柜柜门智能锁孔装置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58	2019/06/21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19209475470	一种用于电力传动系统的传动件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59	2020/02/08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20201567867	一种继电器输出组件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60	2019/12/27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19224189121	一种智能配电装置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61	2019/12/27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19224188006	一种变压器夹紧组件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62	2019/12/26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19223828359	一种断路器压杆组件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63	2019/12/26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1922385802X	一种维修方便的电源柜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64	2020/02/08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20201567744	一种高压隔离开关组件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申请日	权利人	类型	专利号	专利名称	有效期	法律状态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65	2019/12/26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19223938804	一种智能开关柜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66	2019/12/27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19224265483	一种智能光伏并网箱成套开关设备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67	2020/10/19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20223214415	螺杆式压缩机高精度导流叶片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68	2020/10/19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20223217409	集成化异型导体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69	2020/10/16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20223052779	新型一体化连接导体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70	2021/02/05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21203323310	一种便于拆卸维护的高压开关柜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71	2020/02/27	福建三星	发明专利	2020101241195	一种集成电动操作机构的断路器	2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72	2020/05/28	福建三星	发明专利	2020104668991	具有可靠安装的开关组件的紧急停止设备	2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73	2020/05/21	福建三星	发明专利	2020104340046	一种高性能低压智能开关柜	2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74	2020/05/21	福建三星	发明专利	2020104338760	一种用于临时作业的智能电气柜	2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75	2019/07/23	福建三星	发明专利	2019106664189	一种铸造铝包铜触头的模具及用该模具生产触头的工艺	2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申请日	权利人	类型	专利号	专利名称	有效期	法律状态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76	2020/07/30	福建三星	发明专利	202010749830X	一种开关装置的附件组件	2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77	2020/08/11	福建三星	发明专利	2020108027991	一种具有数据检测功能的智能断路器	2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78	2022/05/27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22212956410	开关柜用铜排校正牵引车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79	2022/05/27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22212956641	开关柜用铜排平面度校正机构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80	2022/05/27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22212956783	开关柜用铜排校直设备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81	2022/05/27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22212969707	开关柜用铜排水平移位机构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82	2022/05/27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22212969961	开关柜用铜排二次牵拉校直机构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83	2022/05/27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22212970070	开关柜用铜排直线度校正机构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84	2022/06/13	福建三星	实用	2022214605508	一种 GIL 高压一体触头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85	2022/06/29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22216665240	一种新型高压开关柜导体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86	2022/03/10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22205302879	一种一体式电气绝缘机柜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87	2022/03/10	福建三星	实用	2022205351930	一种便于拆装维修的智能断路器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申请日	权利人	类型	专利号	专利名称	有效期	法律状态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新型						
88	2020/05/08	福建三星	发明专利	2020103837738	一种电力通信集成管理装置	2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89	2021/11/22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21228607595	一种 GIL 用管道连接结构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90	2021/11/22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21228718367	一种带有一体化异型连接铜触头的电气柜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91	2022/03/05	中国人民解放军联勤保障部队第九〇〇医院、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22204636904	一种可调节高度的便携式折叠梯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92	2022/06/27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2221617207X	一种新型断路器一体式组合导体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93	2022/05/27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22212915637	六氟化硫散热腔体的焊接结构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94	2020/09/15	福建三星	发明专利	2020109683729	带蓄电功能的远程控制智能断路器	2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95	2020/09/15	福建三星	发明专利	2020109683644	开关装置	2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96	2022/10/28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2222875697X	一种新型干燥空气式气体绝缘开关柜连接件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申请日	权利人	类型	专利号	专利名称	有效期	法律状态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97	2022/10/25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22228195392	一种新型智能断路器触臂机构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98	2022/10/21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22227732380	一种便于安装的开关柜触头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99	2022/08/04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2222047508X	一种新型开关柜电力互感器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00	2022/07/07	福建三星	实用新型	2022217633247	气体绝缘开关柜用散热器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01	2021/11/22	福建三星	发明专利	2021113846460	一种干燥空气式气体绝缘干燥开关柜	2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02	2022/03/10	福建三星	发明专利	2022102372465	一种 GIL 用连接法兰双重密封结构	2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03	2016/03/29	大西洋电力	实用新型	2016202470608	环网柜的控制装置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04	2016/03/29	大西洋电力	实用新型	2016202470311	环网柜开关传动操纵机构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05	2016/03/29	大西洋电力	实用新型	2016202487011	散热真空断路器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06	2016/03/29	大西洋电力	实用新型	2016202470580	真空断路器用压杆式储能操作机构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07	2016/03/29	大西洋电力	实用新型	2016202469066	开关断路器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申请日	权利人	类型	专利号	专利名称	有效期	法律状态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08	2016/03/29	大西洋电力	实用新型	2016202470330	真空断路器导电防护触臂基座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09	2016/03/29	大西洋电力	实用新型	201620248705X	高压真空断路器的永磁操动机构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10	2016/03/29	大西洋电力	实用新型	2016202470326	断路器接地开关结构件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11	2016/08/30	大西洋电力	实用新型	2016209930532	中压和高压隔离开关断路器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12	2016/08/30	大西洋电力	实用新型	2016209897360	抽出式开关断路器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13	2016/08/29	大西洋电力	实用新型	2016209722440	带自锁快速启闭门机构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14	2016/08/30	大西洋电力	实用新型	2016209790359	控制双电源开关切换的手动机构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15	2016/08/30	大西洋电力	实用新型	2016209883476	带绝缘隔离片的电磁继电器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16	2016/08/30	大西洋电力	实用新型	2016209886972	可提高分断能力的低压断路器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17	2016/04/15	大西洋电力	发明专利	2016102351923	高压成套开关设备后门的紧急解锁机构	2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18	2017/04/21	大西洋电力	实用新型	2017204263908	一种叠加式的断路器动触头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申请日	权利人	类型	专利号	专利名称	有效期	法律状态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19	2017/04/21	大西洋电力	实用新型	201720425259X	一种断路器的自动重合闸装置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20	2017/12/22	大西洋电力	实用新型	2017218142862	一种壁挂式交流充电桩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21	2017/12/22	大西洋电力	实用新型	2017218243596	一种壁挂式充电桩安装架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22	2018/03/29	大西洋电力	实用新型	2018204366400	电气开关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23	2018/03/29	大西洋电力	实用新型	2018204368105	开关柜的连杆锁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24	2017/06/19	大西洋电力	发明专利	2017104656047	断路器的动触头组件装配装置	2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25	2019/03/11	大西洋电力	实用新型	2019203021756	智能电气开关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26	2019/01/25	大西洋电力	实用新型	2019201380788	一种高度可调式电气柜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27	2019/05/30	大西洋电力	实用新型	2019207982470	一种永磁智能断路器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28	2019/01/25	大西洋电力	实用新型	2019201378044	高压智能断路器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29	2019/06/12	大西洋电力	实用新型	2019208765705	一种智能化开关柜的散热结构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申请日	权利人	类型	专利号	专利名称	有效期	法律状态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30	2019/06/14	大西洋电力	实用新型	2019208900976	一种智能配电柜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31	2019/06/14	大西洋电力	实用新型	2019208900919	一种智能剩余电流断路器电机动作组件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32	2019/06/12	大西洋电力	实用新型	2019208764596	一种安全型智能高压配电装置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33	2018/04/12	大西洋电力	发明专利	2018103277207	一种高压开关柜用联锁机构	2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34	2019/01/25	大西洋电力	实用新型	2019201378665	一种可远程控制柜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35	2017/12/29	大西洋电力	发明专利	2017114769291	液压传感器	2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36	2019/05/30	大西洋电力	实用新型	2019207987436	一种旋转电机机构连接轴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37	2019/12/27	大西洋电力	实用新型	2019224262606	一种电源柜智能监控装置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38	2019/06/10	大西洋电力	发明专利	2019104946369	一种用于电力系统的适用于户外环境的智能型电器柜	2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39	2020/02/08	大西洋电力	实用新型	2020201568126	一种新型断路器组件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40	2019/12/26	大西洋电力	实用新型	2019223939258	一种安装方便的开关设备智能开关柜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申请日	权利人	类型	专利号	专利名称	有效期	法律状态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41	2019/12/26	大西洋电力	实用新型	2019223828734	变压器智能组件柜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42	2019/12/26	大西洋电力	实用新型	2019223881204	一种干式变压器铁芯组件固定架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43	2019/12/27	大西洋电力	实用新型	2019224262540	一种智能开关设备的接地开关闭锁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44	2022/07/21	大西洋电力	实用新型	2022218953238	一种断路器底盘车传动丝杆机构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45	2022/07/21	大西洋电力	实用新型	2022218953223	一种新型开关柜触止片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46	2022/06/30	大西洋电力	实用新型	202221682098X	一种新型隔离开关柜接触件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47	2021/11/04	大西洋电力	实用新型	2021226885473	一种耐高压高温的断路器集成化导体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48	2021/11/04	大西洋电力	实用新型	2021226886584	一种带有自动润滑机构的开关断路器控制机构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49	2021/11/22	大西洋电力	实用新型	2021228752211	一种气体柜上用密封结构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50	2021/11/04	大西洋电力	发明专利	2021113010124	一种开关断路器的智能控制机构	2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51	2021/11/19	大西洋电力	发明专利	2021113979867	一种用于开关柜用断路器三工位隔离开关一体化操作机构	2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申请日	权利人	类型	专利号	专利名称	有效期	法律状态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52	2021/10/22	大西洋电力		2021112362874	一种断路器集成化导体的封装结构及其封装方法	2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53	2018/05/24	同金电力	实用新型	2018207851959	抽屉式结构的开关柜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54	2018/05/29	同金电力	实用新型	2018208172599	超声波电机驱动的智能断路器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55	2018/05/29	同金电力	实用新型	2018208168748	小型断路器的漏电检测装置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56	2018/06/04	同金电力	实用新型	2018208536627	智能框架断路器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57	2018/06/04	同金电力	实用新型	2018208527810	应用于低压微电网系统的开关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58	2018/07/19	同金电力	实用新型	2018211530518	防复位式继电器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59	2018/12/20	同金电力	实用新型	2018221499297	自动推拉控制柜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60	2018/06/04	同金电力	实用新型	2018208523097	低压系统电源柜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61	2018/07/19	同金电力	实用新型	201821149286X	便于维护的开关柜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62	2018/08/31	同金电力	实用新型	2018214200007	一种断路器的辅助触头顶杆结构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专利申请日	权利人	类型	专利号	专利名称	有效期	法律状态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63	2018/12/20	同金电力	实用新型	2018221429576	一种智能散热开关柜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64	2019/03/11	同金电力	实用新型	2019203018984	一种智能断路器及开关设备	1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165	2018/09/19	同金电力	发明专利	201811091452X	直流输电用高压直流断路器	20年	专利权有效	原始取得	无

附件二：公司及子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

序号	申请日	申请人	类型	专利号	专利名称	案件状态
1	2021/11/22	福建三星	发明专利	2021113834779	一种智能断路器用内嵌螺纹式智能感应触臂	一通回案实审
2	2022/03/10	福建三星	发明专利	2022102380368	一种一体化异型连接铜触头融合电气柜体结构	等待实审提案
3	2022/03/10	福建三星	发明专利	2022102380404	一种具有 SF6 气体环保型 GIS 开关柜	等待实审提案
4	2021/02/05	福建三星	发明专利	2021101618961	一种便于拆卸维护的高压开关柜	等待实审提案
5	2022/08/31	福建三星	发明专利	202211060491X	一种用于电气开关柜的连接件	等待实审提案
6	2022/07/21	福建三星	发明专利	2022108651096	用于安装零序电流互感器的高压开关柜导体组件	等待实审提案
7	2022/05/27	福建三星	发明专利	2022105878089	开关柜用铜排校直设备及其工作方法	等待实审提案
8	2022/06/27	福建三星	发明专利	2022107344550	一种电路断路器组合件	等待实审提案
9	2022/11/29	福建三星	发明专利	2022115173205	一种精密铸造一体式开关柜散热器	等待实审提案
10	2022/11/15	福建三星	发明专利	2022114301189	一种智能断路器触臂	等待实审提案
11	2022/11/15	福建三星	发明专利	2022114301193	一种开关柜一体式触头	等待实审提案
12	2022/12/29	福建三星	发明专利	2022117162686	一种电流互感器及使用该电流互感器的开关柜	等待实审提案
13	2024/05/21	福建三星	发明专利	2024106327985	一种大电流精密铸造异型导体	等待实审提案
14	2024/05/14	福建三星	发明专利	2024105931910	一种超高压异型连接导体结构	等待实审提案
15	2024/05/22	福建三星	发明专利	2024106396307	一种压缩气体过氧精密机构	等待实审提案
16	2021/10/22	大西洋电力	发明专利	2021112362855	一种断路器上下出线端子的异形结构及其安装方法	中通回案实审
17	2022/06/30	大西洋电力	发明专利	2022107708133	一种用于开关柜的电接触插件	等待实审提案
18	2022/08/05	大西洋电力	发明专利	202210938122X	一种用于低压开关柜的底盘车驱动机构	等年登印费

19	2022/08/05	大西洋电力	发明专利	2022109393674	一种高压开关柜触头发热报警装置及其安装方法	等待实审提案
----	------------	-------	------	---------------	-----------------------	--------

附件三：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已履行的授信、借款合同及其担保合同

序号	借款人	授信方/贷款人	合同名称及编号	签订日期	利率	授信额度/借款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授信期间	担保合同	担保方	担保方式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期限
1	福建三星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清濛支行	2019年SME清人授信字044号《授信额度协议》	2019/12/24	/	1,000	2019/12/24-2022/12/23	2019年SME清人最保字044-1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王星荣	最高额保证	1,000.00	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2019年SME清人最保字044-2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王声谋	最高额保证		
								2019年SME清人最保字044-3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王声强	最高额保证		
								2019年SME清人最保字044-4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大西洋电力	最高额保证		
								2019年SME清保总质字044号《保证金质押总协议》	/	/		
2	福建三星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丰泽支行	2021年SME丰人授信字073号《授信额度协议》	2021/12/01	/	1,000	2021/12/01-2022/08/26	2021年SME丰人最保字073-1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王星荣	最高额保证	1,000.00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2021年SME丰人最保字073-2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王声谋	最高额保证		

序号	借款人	授信方/ 贷款人	合同名称及编号	签订日期	利率	授信额度/ 借款金额 (万元)	借款期限/ 授信期间	担保合同	担保方	担保 方式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期限
								2021年SME丰人最保字 073-3号 《最高额保证合同》	王声强	最高额 保证		
								2021年SME丰人最保字 073-4号 《最高额保证合同》	大西洋 电力	最高额 保证		
3	福建三星	中国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丰泽 支行	2021年SME丰人借 字148号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2021/12/01	浮动利率	500	12个月	2021年SME丰人最保字 073-1号 《最高额保证合同》	王星荣	最高额 保证	1,000.00	债务履行 期限届满 之日起三 年
								2021年SME丰人最保字 073-2号 《最高额保证合同》	王声谋	最高额 保证		
								2021年SME丰人最保字 073-3号 《最高额保证合同》	王声强	最高额 保证		
								2021年SME丰人最保字 073-4号 《最高额保证合同》	大西洋 电力	最高额 保证		
4	福建三星	中国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丰泽 支行	2022年SME丰人借 字060号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2022/04/21	浮动利率	500	12个月	2021年SME丰人最保字 073-1号 《最高额保证合同》	王星荣	最高额 保证	1,000.00	债务履行 期限届满 之日起三 年
								2021年SME丰人最保字 073-2号	王声谋	最高额 保证	1,000.00	债务履行 期限届满

序号	借款人	授信方/ 贷款人	合同名称及编号	签订日期	利率	授信额度/ 借款金额 (万元)	借款期限/ 授信期间	担保合同	担保方	担保 方式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期限
								《最高额保证合同》				之日起三年
								2021年SME丰人最保字 073-3号 《最高额保证合同》	王声强	最高额 保证	1,000.00	债务履行 期限届满 之日起三 年
								2021年SME丰人最保字 073-4号 《最高额保证合同》	大西洋 电力	最高额 保证	1,000.00	债务履行 期限届满 之日起三 年
5	大西洋 电力	中国农业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泉州分行	35010120220002521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2022/03/23	合同签订 日前一日 LPR1年期 减10BP确 定	500	1年					
6	大西洋 电力	中国农业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泉州分行	35010120220003415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2022/04/21	合同签订 日前一日 LPR1年期 减10BP确 定	500	1年	35100520200002044 《最高额保证合同》	王汉 钦、王 星荣、 王声 谋、王 声强	最高额 保证	1,350.00	债务履行 期限届满 之日起二 年
7	大西洋 电力	中国农业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泉州分行	35010120220003690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2022/04/28	合同签订 日前一日 LPR1年期 加5BP确 定	500	1年					

序号	借款人	授信方/ 贷款人	合同名称及编号	签订日期	利率	授信额度/ 借款金额 (万元)	借款期限/ 授信期间	担保合同	担保方	担保 方式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期限
8	福建三星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丰泽支行	2023年SME丰人借字046号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2023/03/27	浮动利率	500	12个月	2023年SME丰人最保字022-1号 《最高额保证合同》	王星荣	最高额保证	1,000.00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2023年SME丰人最保字022-2号 《最高额保证合同》	王声谋	最高额保证		
								2023年SME丰人最保字022-3号 《最高额保证合同》	王声强	最高额保证		
								2023年SME丰人最保字022-4号 《最高额保证合同》	大西洋电力	最高额保证		
9	福建三星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丰泽支行	2023年SME丰人借字050号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2023/04/25	浮动利率	500	12个月	2023年SME丰人最保字022-1号 《最高额保证合同》	王星荣	最高额保证	1,000.00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2023年SME丰人最保字022-2号 《最高额保证合同》	王声谋	最高额保证		
								2023年SME丰人最保字022-3号 《最高额保证合同》	王声强	最高额保证		
								2023年SME丰人最保字022-4号 《最高额保证合同》	大西洋电力	最高额保证		

附件四：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正在履行的授信、借款合同及其担保合同

序号	借款人	授信方/贷款人	合同名称及编号	签订日期	利率	授信额度/借款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授信期间	担保合同	担保方	担保方式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期限
1	福建三星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开发区支行	0140800109-2023年(开发)字00268号《固定资产借款合同》	2023/10/18	浮动利率	15,000	2023/10/18-2028/10/20	0140800109-2023年开发(短)字0063号《最高额抵押融资协议》	福建三星	土地抵押	3,125.70	2023/10/10-2033/10/10
2	福建三星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丰泽支行	2023年SME丰人授信字022号《授信额度协议》	2023/03/27	/	1,000	2023/03/27-2024/03/19	2023年SME丰人最保字022-1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王星荣	最高额保证	1,000.00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2023年SME丰人最保字022-2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王声谋	最高额保证		
								2023年SME丰人最保字022-3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王声强	最高额保证		
								2023年SME丰人最保字022-4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大西洋电力	最高额保证		
3	福建三星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丰泽支行	2024年SME丰人借字031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2024/03/13	浮动利率	1,000	12个月	2023年SME丰人最保字022-1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王星荣	最高额保证	1,000.00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序号	借款人	授信方/贷款人	合同名称及编号	签订日期	利率	授信额度/借款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授信期间	担保合同	担保方	担保方式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期限
		支行	同》					2023年SME丰人最保字022-2号 《最高额保证合同》	王声谋	最高额保证		
								2023年SME丰人最保字022-3号 《最高额保证合同》	王声强	最高额保证		
								2023年SME丰人最保字022-4号 《最高额保证合同》	大西洋电力	最高额保证		
4	福建三星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DGSX2024010142 《授信额度协议》	2024/01/02	/	500	2024/01/02-2027/01/02	DGSX2024010142保1《最高额保证合同》	王星荣	最高额保证	750.00	主合同项下每一笔具体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
							DGSX2024010142保2《最高额保证合同》	王声谋	最高额保证			
							DGSX2024010142保3《最高额保证合同》	王声强	最高额保证			